

# 永进 12 预探井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技术机构：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永进 12 预探井**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刘小波

编制单位：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磊

报告编写人：李帅

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盖章）

电话：0546-8810089

邮编：833300

地址：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乌伊路 68 号

编制技术机构：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46-7760666

邮编：257000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  
东二路与南二路交叉路口以西 50 米



## 目 录

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表 2 项目建设情况调查 .....	6
表 3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25
表 4 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调查 .....	34
表 5 环境影响调查和监测 .....	41
表 6 环评及环评审批决定的落实 .....	49
表 7 验收调查结论 .....	53
附件 1 委托书 .....	56
附件 2 环评批复 .....	57
附件 3 竣工公示 .....	59
附件 4 泥浆处置单位资质 .....	60
附件 5 压滤液及泥饼检测报告 .....	75
附件 6 泥浆转运联单（部分） .....	83
附件 7 泥浆接收处理及去向证明 .....	86
附件 8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	87
附件 9 危废转移联单（部分） .....	89
附件 10 应急预案备案表 .....	90
附件 11 试油日期证明文件 .....	92
附件 12 验收检测报告 .....	93
附件 13 验收检测现场照片 .....	101
附件 14 自查表 .....	102

附件 15 内审表.....	103
附件 16 验收意见.....	104
附件 17 整改意见.....	109
附件 18 整改说明.....	110
附件 19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1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116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117
附图 3 环评阶段与实际建设位置关系图.....	11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19

表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				
建设单位名称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地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环评审批部门	第六师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及时间	师市环函[2020]15 号 2020 年 5 月 29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审批文号及时间	——		
设计单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验收调查单位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 日		
设计生产规模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设计钻深 5795m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实际生产规模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实际钻深 6272m	调试日期	——		
验收调查期间生产规模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实际钻深 6272m	验收工况负荷	已封井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0	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万元）	94	比例	1.71%
实际总概算（万元）	5950	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71	比例	6.24%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调试）	<p>1、2020 年 3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2020 年 5 月 29 日，第六师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审批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师市环函[2020]15 号”（见附件 2）；</p> <p>3、2021 年 3 月 30 日，项目开始施工；2021 年 8 月 15 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p>				

	<p>4、2021年9月10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2年7月31日，试油结束（见附件11），根据永进12井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实际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和试油求产施工，地层资料录取齐全，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决定永进12井弃井封井，自2022年7月31日，本项目试油结束并封井，项目完工；</p> <p>5、2023年12月1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竣工日期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a href="http://portal.sinopec.com/sites/slof">http://portal.sinopec.com/sites/slof</a>）进行了网上公示（见附件3）；</p> <p>6、2023年12月1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见附件1）；</p> <p>7、2023年12月2日，我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调查期间永进12井已封井，探井钻井期、试油期污染物已得到有效处置，土地已进行了平整，临时占地已恢复原地貌；</p> <p>8、2023年12月8日，我公司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项目场地的土壤污染情况进行了现状监测；</p> <p>9、2024年1月，我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编制工作。</p>
<p><b>编制依据</b></p>	<p>1、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p> <p>8)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p> <p>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p> <p>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p>

	<p>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HJ612-2011)；</p> <p>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p> <p>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2018年9月25日)；</p> <p>14) 《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p> <p>15) 《石油天然气开采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2012年3月7日)；</p> <p>16) 《废弃井封井回填技术指南(试行)》(环办土壤函[2020]72号)；</p> <p>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9月21日)；</p> <p>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野生植物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9月21日)；</p> <p>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炭石油天然气开发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9月21日)；</p> <p>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9月21日)；</p> <p>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2019年1月1日)；</p> <p>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2017年5月27日)；</p> <p>23)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新水水保(2019)4号)》(2019年1月21日)；</p> <p>2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第一批)(新政办发〔2007〕175号)》(2007年8月1日)；</p> <p>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新林动植字〔2000〕201号)》(2000年2月1日)；</p>
--	--

	<p>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环境功能区划（新政函〔2002〕194号）》（2002年11月16日）；</p> <p>27) 《新疆生态功能区划（新政函〔2005〕96号）》（2005年7月14日）；</p> <p>28)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4〕35号）》（2014年4月17日）；</p> <p>29)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6〕21号）》（2016年1月29日）；</p> <p>30)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7〕25号）》（2017年3月1日）；</p> <p>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行业环境准入条件（修订）（新环发〔2017〕1号）》（2017年1月1日）；</p> <p>32)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年12月24日）；</p> <p>33) 转发《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新环办发〔2018〕80号）（2018年3月27日）</p> <p>34)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油气田开发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8〕133号）》（2018年9月6日）；</p> <p>35) 《关于含油污泥处置有关事宜的通知（新环发〔2018〕20号）》（2018年12月20日）；</p> <p>36) 《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新党发〔2018〕23号》（2018年9月4日）；</p> <p>37) 《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通知（新环评价发〔2020〕142号）》（2020年7月29日）；</p> <p>38) 《关于加强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新环环评发〔2020〕138号）》（2020年9月4日）；</p> <p>39)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21〕18号）》（2021年2月21日）</p> <p>40) 《废弃井及长停井处置指南》（SY/T 6646-2017）；</p> <p>41) 《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p>
--	---

3997-2017)；

42)《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

2、工程相关资料及批复

1)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委托书；

2) 《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森诺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

3) 《关于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师市环函[2020]15 号，2020 年 5 月 29 日)；

4) 其他工程相关资料。

## 表 2 项目建设情况调查

###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背景

为探索永 3 井南复合圈闭 J<sub>2</sub>X<sub>2</sub><sup>1</sup>③号砂体含油气性，兼探 J<sub>2</sub>X<sub>2</sub><sup>1</sup>②号砂体，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永进 12 井的钻探和试油工作。本次钻探活动只涉及到施工期的钻井作业和试油作业，不涉及运营期。项目试油后发现该井不具有开采价值，已封井。故本次验收只针对永进 12 井的施工期进行验收。

#### 2、项目名称、性质、建设规模及总投资

项目名称：永进 12 预探井。

项目性质：新建。

实际井深：6272m。

井 别：预探井。

井 型：直井。

项目实际总投资：59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371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24%。

#### 3、项目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井场中心地理坐标为 X 4941137.36，Y 15454237.91。与环评设计位置相比，项目实际位置向东南偏移了 2.9km，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本项目占地类型为林地。项目井场周围环境情况见附图 2。本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3。

#### 4、建设内容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钻井工程、试油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另外还涉及依托工程。

##### 1) 钻井工程

###### (1) 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新钻永进 12 井 1 口，实际井深为 6272m，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钻井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 钻井基本情况表

井号	井别	井型	井深 (m)	目的层位	备注
永进 12	预探井	直井	6272	三工河组一段	已封井

(2) 井身结构

本项目实际井身结构见下表。

表 2 井身结构情况表

开钻次序	钻头尺寸(mm)	井段(m)	套管尺寸(mm)	水泥返高 (m)
导管	Φ660.4	55.06	Φ508.0	地面
一开	Φ444.5	801	Φ339.7	地面
二开	Φ311.2	4554	Φ244.5	地面
三开	Φ215.9	6272	Φ139.7	地面

(3) 项目组成

本项目工程组成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组成情况表

项目分类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验收内容
主体工程	钻井工程	新钻预探井 1 口, 井场长 120m、宽 100m, 占地面积 12000m <sup>2</sup>	新钻预探井 1 口, 井场长 120m、宽 100m, 占地面积 12000m <sup>2</sup>
	生产区	生产区内设住井房、工具房、值班房、发电机、泥浆不落地设备、仪器房、地质房等, 均为临时建筑, 完成评价任务后拆除, 场地恢复原状	生产区内设住井房、工具房、值班房、发电机、泥浆不落地设备、仪器房、地质房等, 均为临时建筑, 完成评价任务后拆除, 场地恢复原状
辅助工程	简易道路	路宽 7m 通井道路长 600m, 面积 4200m <sup>2</sup>	路宽 7m 通井道路长 900m, 面积 6300m <sup>2</sup>
	生活区	生活区内设值班房、办公室等, 长 60m, 宽 50m, 占地 3000m <sup>2</sup>	生活区内设值班房、办公室等, 长 60m, 宽 50m, 占地 3000m <sup>2</sup>
环保工程	放喷池及放喷通道	井场外新建放喷池 2 个 (位于井场左右两侧), 规格为 18m×8m, 采用 3mm 防渗布 (渗透系数≤10 <sup>-7</sup> cm/s) 进行防渗处理, 占地面积 288m <sup>2</sup> , 用于收集事故状况下的井口喷出物; 放喷池通道长 100m, 宽 4m, 占地 400m <sup>2</sup>	井场外新建放喷池 2 个 (位于井场左右两侧), 规格为 18m×8m, 采用 3mm 防渗布 (渗透系数≤10 <sup>-7</sup> cm/s) 进行防渗处理, 占地面积 288m <sup>2</sup> , 用于收集事故状况下的井口喷出物; 放喷池通道长 100m, 宽 4m, 占地 400m <sup>2</sup>
	撬装式环保厕所	井场设置环保厕所, 用于接纳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	井场设置移动厕所
	垃圾桶	生活区设 1 个生活垃圾收集箱, 对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生活区设 1 个垃圾桶, 对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H <sub>2</sub> S 监测	探井录井仪配置有 4 个硫化氢监测仪,	探井录井仪配置有 4 个硫化氢监测仪,

	装置	属于标准配置，分别位于钻台面上、钻台面下井口处、泥浆出口、室内	属于标准配置，分别位于钻台面上、钻台面下井口处、泥浆出口、室内
	固废处理	<p>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及生活垃圾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p> <p>本项目钻井固废全部排至“泥浆不落地”设备处理，处理后的泥饼（钻井固废）按照《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8-2017）的规范要求，可用于修路、铺垫井场。</p> <p>钻井期和试油期生活垃圾集中在生活垃圾收集箱内，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p>	<p>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集中在垃圾桶内，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p>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钻井及试油期需水量为1009.2m <sup>3</sup> ，用水由车辆拉运	本项目钻井及试油期需水量为3120m <sup>3</sup> ，用水由车辆拉运
	排水	<p>钻井期钻井废水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试油期生产废水均由罐车收集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进行处理；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p>	<p>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试油期生产废水均由罐车收集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进行处理；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p>
	供电	柴油机发电，钻井期和试油期共计消耗柴油量180t	柴油机发电，钻井期和试油期共计消耗柴油量260t
	供暖	电采暖	电采暖

#### (4) 钻井主要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实际主要钻井设备见下表。

**表 4 钻井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1	井架	4500kN	1
2	底座	钻台高度 10.5m	1
3	天车	4500kN	1

4	游车	4500kN	1
5	大钩	4500kN	1
6	水龙头	4500kN	1
7	顶驱	4500	1
8	盘刹液压站		1
9	司钻控制房		1
10	防喷器检修升降平台	300KG	1
11	绞车	1470KW	1
12	电磁刹车	107.8kN·m	1
13	泥浆泵	1193kw/1600HP	2
14	高压管汇	70MPa	1
15	主发电机组	1020KW	3
16	辅助发电机	300KW	1
17	MCC 房		1
18	泥浆计量罐	2000*2500*2100	1
18	振动筛（三联）		1
19	除气器	处理量 200-240m <sup>3</sup> /h	1
20	除砂器	处理量 240m <sup>3</sup> /小时	1
21	除泥器	处理量 200-240m <sup>3</sup> /小时	1
22	离心机	80m <sup>3</sup> /min	1
23	加重泵组	75KW	1

#### （4）钻井液消耗情况

钻井过程中需要使用钻井液，结合井身结构，不同井段采用的钻井液体系有所不同，本项目一开、二开钻井液体系均采用水基钻井液，三开钻井液体系采用气制油合成基钻井液。

#### （5）固井材料消耗情况

经调查，钻井过程采用水泥进行了固井，固井质量良好。

#### 2) 试油工程

本项目试油过程在井口安装了 1 套采油树，配建了临时储油罐等设施。本次验收现场踏勘发现，试油设施已全部清除，井队全部搬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试油后发现该井不具备开采价值，已封井。

试油主要设备包括：通井机、修井机、水泥车等，另外还有先进的井下工具：MFE 系列测试工具、APR 系列测试工具、膨胀封隔器系列测试工具、各种井下修井工具、各

型支柱和卡瓦封隔器、各种电缆桥塞、液压桥塞、桥塞钻取工具、移动试油设施等。目前试油设备均已撤出现场。

### 3) 辅助工程

#### (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钻井过程和试油过程的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均由水罐车拉运至施工现场。

排水：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环保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不外排。

#### (2) 供电

本项目钻井过程和试油过程的用电由柴油发电机提供。

### 4) 依托工程

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本项目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

经现场调查可知，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运转正常，且处理能力满足本次处理需求。



图 1 施工现场照片

###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 1、工程占地

本项目占地主要包括新建进场简易道路、井场、放喷池和生活区占地。总占地面积 21988m<sup>2</sup>。占地类型为林地，根据现场调查，永进 12 井自 2022 年 7 月 31 日不再进行试油求产施工，目前钻井现场已恢复原貌。

表 5 项目占地情况一览表

建设项目	环评设计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实际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变化情况
井场	12000	12000	不变
简易道路	4200	6300	井场位置发生变化, 简易道路增加
生活区	3000	3000	不变
放喷池及放喷池通道	688	688	不变
合计	19888	21988	增加 2100m <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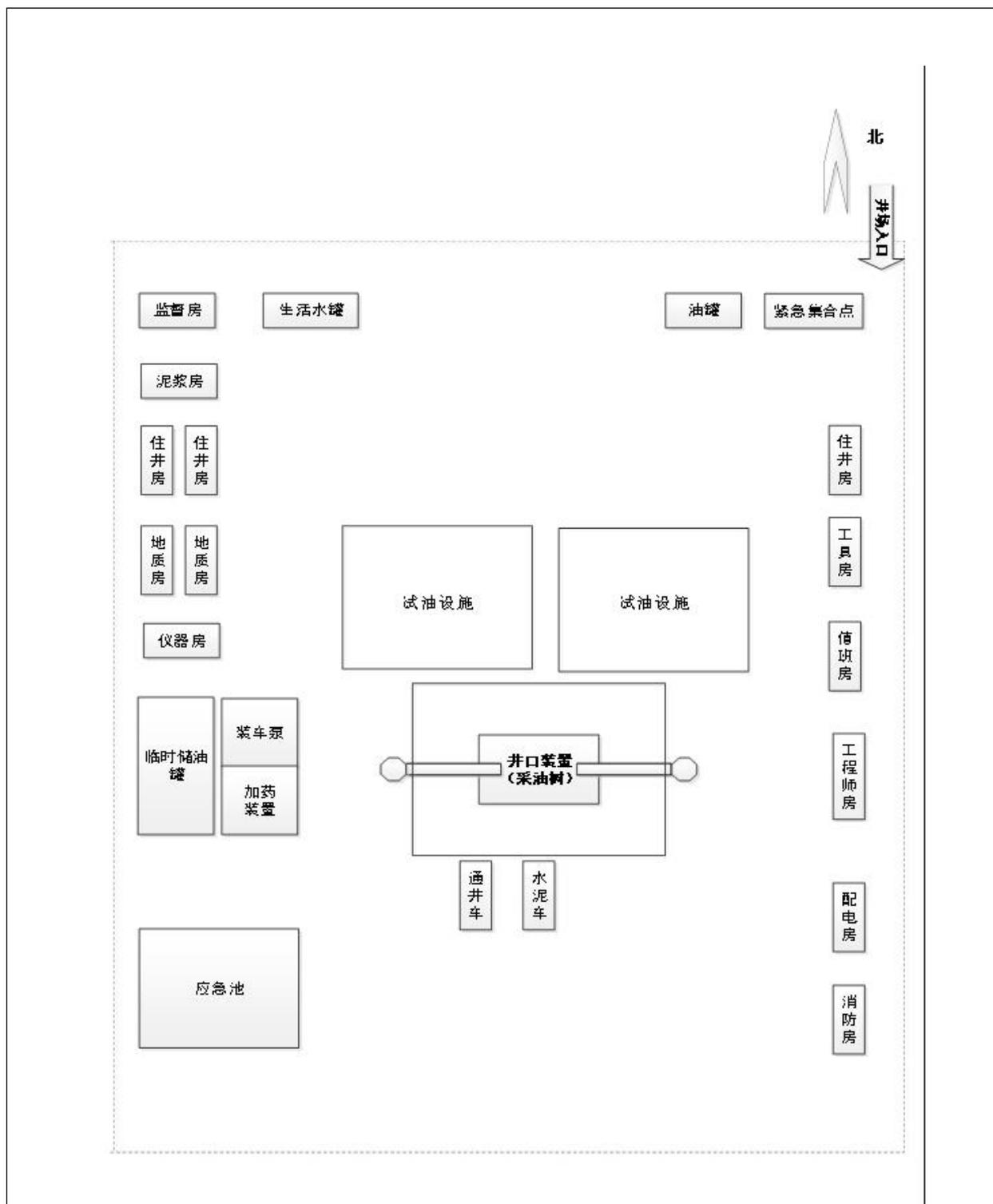


图 3 试油井场平面布置示意图

### 主要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本项目整个工艺流程分为钻井工艺流程和试油工艺流程和封井工艺流程。

#### 1、钻井工艺

钻井作业包括钻前工程、钻进和完井三部分。

钻前工程主要是为钻井作业开展的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修建进井简易道路、修筑井台、设备进场、放喷池等。

钻进是采用旋转的钻头给所钻的地层一定的压力，使钻头的牙齿嵌入地层，然后旋转钻头，利用旋转钻头的扭矩来切削地层，并用循环的钻井泥浆将钻屑带出井眼，以保证持续钻进。

钻完井是钻井作业的最后环节，即根据油气层的地质特性和开发开采的技术要求，在井底建立油气层与油气井井筒之间的合理连通渠道或连通方式。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已结束，有关钻井设备全部搬走，未在井场存放。

## 2、试油工艺

在钻井施工完毕后，对目的层进行试油作业，对目的层的含油情况进行直接测试，并取得目的层的产能、压力、温度、油气水性质以及地质资料的工艺过程。

具体钻井、试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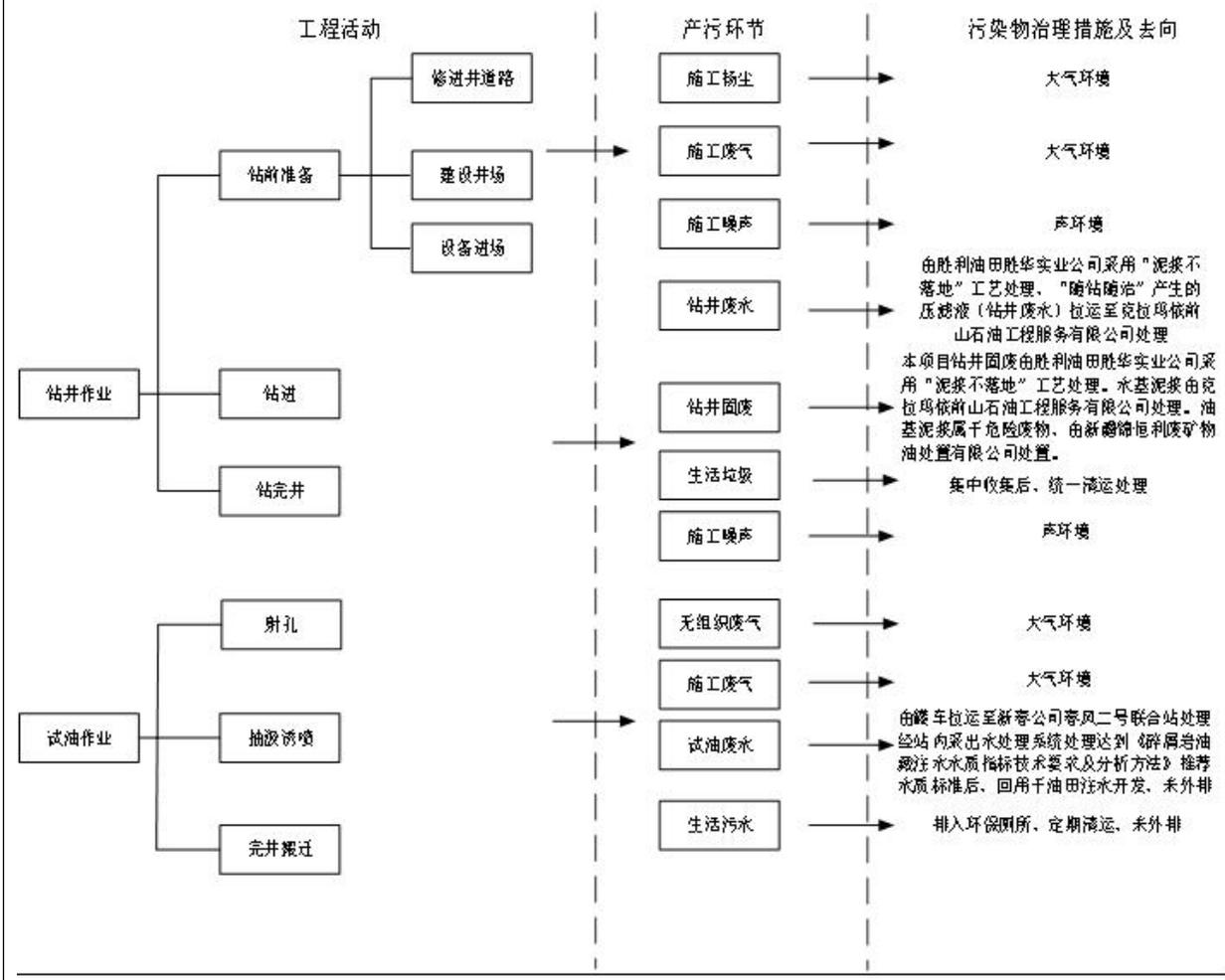


图 4 钻井及试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3、封井工艺

封井过程主要为设备拆除、封井、井场清理等过程。

#### 1) 设备拆除

设备拆除主要是拆除井口装置。

#### 2) 封井

根据《废弃井封井处置规范》(Q/SH0653-2015), 封井时采用分段封闭(注灰), 自下而上每段均下油管至封闭层, 根据深度注灰、候凝、清水试压。试压合格后进行下一段井筒的封闭(注灰)。最后清水灌满井筒, 拆节流、压井管汇, 拆井口、回填井坑, 恢复井场。经调查, 本项目按照封井设计进行了封井, 符合《废弃井封井处置规范》(Q/SH0653-2015), 满足保护淡水层和限制地下流体运移的要求。本项目采用注水泥塞永久弃井。

#### 3) 井场清理

井场清理主要是对井场遗留的废渣等固废等进行清理等。

主要环境影响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施工废气、设备拆除和封井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渣、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及施工噪声的影响等, 封井过程对环境的影响是短暂的, 在探井完全关闭后, 影响随即消失。

封井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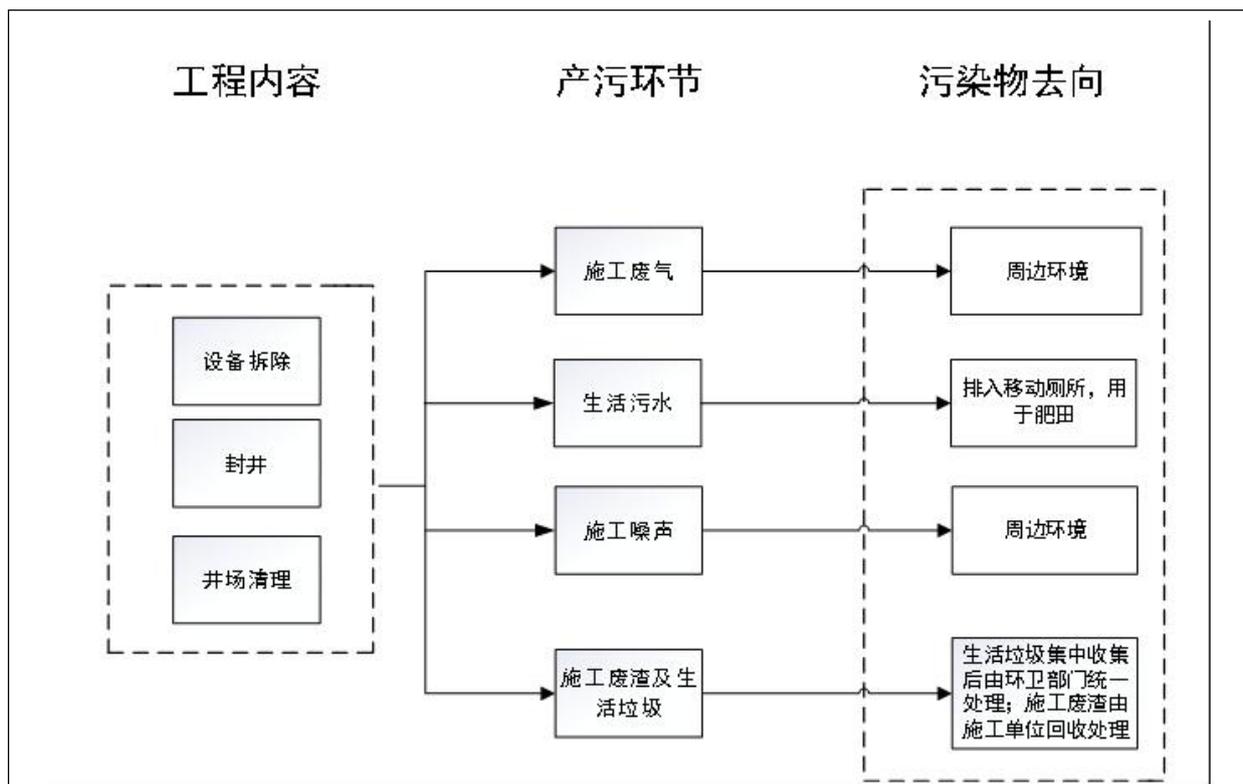


图 5 封井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 1、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查阅资料，本项目实际工程量与环评阶段对比情况见下表。

表 6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对比变化情况表

项目分类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验收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钻井工程	新钻预探井 1 口，井场长 120m、宽 100m，占地面积 12000m <sup>2</sup>	新钻预探井 1 口，井场长 120m、宽 100m，占地面积 12000m <sup>2</sup>	不变
	生产区	生产区内设住井房、工具房、值班房、发电机、泥浆不落地设备、仪器房、地质房等，均为临时建筑，完成评价任务后拆除，场地恢复原状	生产区内设住井房、工具房、值班房、发电机、泥浆不落地设备、仪器房、地质房等，均为临时建筑，完成评价任务后拆除，场地恢复原状	不变
辅助工程	简易道路	路宽 7m 通井道路长 600m，面积 4200m <sup>2</sup>	路宽 7m 通井道路长 900m，面积 6300m <sup>2</sup>	井场位置变化，简易道路增加
	生活区	生活区内设值班房、办公室等，长 60m，宽 50m，占地 3000m <sup>2</sup>	生活区内设值班房、办公室等，长 60m，宽 50m，占地 3000m <sup>2</sup>	不变
环保工程	放喷池及放喷通道	井场外新建放喷池 2 个（位于井场左右两侧），规格为 18m×8m，采用 3mm 防渗布（渗透系数 ≤10 <sup>-7</sup> cm/s）进行防渗处理，占地面	井场外新建放喷池 2 个（位于井场左右两侧），规格为 18m×8m，采用 3mm 防渗布（渗透系数	不变

		积 288m <sup>2</sup> , 用于收集事故状况下的井口喷出物; 放喷池通道长 100m, 宽 4m, 占地 400m <sup>2</sup>	≤10 <sup>-7</sup> cm/s) 进行防渗处理, 占地面积 288m <sup>2</sup> , 用于收集事故状况下的井口喷出物; 放喷池通道长 100m, 宽 4m, 占地 400m <sup>2</sup>	
	撬装式环保厕所	井场设置环保厕所, 用于接纳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	井场设置环保厕所, 用于接纳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	不变
	垃圾桶	生活区设 1 个生活垃圾收集箱, 对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生活区设 1 个垃圾桶, 对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不变
	H <sub>2</sub> S 监测装置	探井录井仪配置有 4 个硫化氢监测仪, 属于标准配置, 分别位于钻台面上、钻台面下井口处、泥浆出口、室内	探井录井仪配置有 4 个硫化氢监测仪, 属于标准配置, 分别位于钻台面上、钻台面下井口处、泥浆出口、室内	不变
	固废处理	<p>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及生活垃圾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本项目钻井固废全部排至“泥浆不落地”设备处理, 处理后的泥饼(钻井固废)按照《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8-2017)的规范标准要求, 可用于修路、铺垫井场。</p> <p>钻井期和试油期生活垃圾集中在生活垃圾收集箱内, 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p>	<p>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 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处理后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 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集中在垃圾桶内, 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p>	改变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钻井及试油期需水量为 1009.2m <sup>3</sup> , 用水由车辆拉运	本项目钻井及试油期需水量为 3120m <sup>3</sup> , 用水由车辆拉运	改变
	排水	<p>钻井期钻井废水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 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 试油期生产废水均由罐车收集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p>	<p>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 “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处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 试油期生产废水均由罐车收集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 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p>	改变

	供电	柴油机发电，钻井期和试油期共计消耗柴油量 180t	柴油机发电，钻井期和试油期共计消耗柴油量 260t	改变
	供暖	电采暖	电采暖	不变

## 2、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际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见下表。

**表 7 实际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表**

序号	主要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1	位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较环评向东南移动了 2.9km	地下油藏具有隐蔽性，实际根据含油储层位置、厚度、工程施工难度等调整了位置和井深，简易道路长度增加，占地面积增加，项目占地类型为林地，占地类型未发生变化，不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不在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范围内，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项目周边敏感目标由 1 处变为 0 处，未新增敏感目标
2	占地面积	简易道路占地面积增加了 2100m <sup>2</sup>	
3	井深	井深增加了 477m	
4	投资	实际总投资较环评阶段增加 450 万，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增加 277 万元	项目钻井进尺增加导致项目总投资增加；钻井废水处置地点发生变化，钻井废水、钻井固废、试油废水处置单位发生变化，导致项目环保投资增加
5	环保措施	钻井废水、钻井固废处置单位发生变化，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钻井废水、钻井固废、试油废水处置单位发生变化，并不会影响处置效果，均能满足《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油气田勘探开采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6]360 号）的规定，并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标准；本项目根据地质情况，三开使用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泥浆属于危险废物，已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未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6	公用工程	供水量和供电量增加	因为疫情原因，人员滞留现场导致用水和用电的增加

## 3、重大变动界定结果

与《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

[2019]910号)对比可知,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具体见下表。

表 8 与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文对比分析表

序号	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陆地油气开采区块项目环评批复后,产能总规模、新钻井总数量增加 30%及以上	实际新钻井 1 口,与环评阶段保持一致,新钻井总数量未增加,本项目为勘探井不涉及产能	否
2	回注井增加	不涉及回注井	否
3	占地面积范围内新增环境敏感区	占地面积范围内未新增环境敏感区	否
4	井位或站场位置变化导致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数量增加	实际建设位置向东南偏移了 2.9km,环境敏感目标数量减少 1 个	否
5	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实际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均与环评保持一致,未因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6	与经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相比危险废物实际产生种类增加或数量增加、危险废物处置方式由外委改为自行处置或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本项目根据地质情况,三开使用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泥浆属于危险废物,已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7	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	未弱化或降低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或环境风险防范措	否

## 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

经调查,本项目采取的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如下: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使用彩条带等措施严格限制施工活动范围;

(2) 钻井过程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无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3) 钻井作业结束后,对井场进行了平整;

(4) 制定办法并强化野外火源管理,严格要求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管理;

(5) 放喷池进行有效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6) 施工现场定时洒水,减少扬尘,施工使用的粉状材料,运输、堆放时采用遮盖等措施,有效防治扬尘;

(7)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无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8) 以上措施均不同程度上减少了水土流失，且工程结束后，临时占地已恢复原地貌。

## 污染防治和处置措施

### 1、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施工扬尘和施工废气。

##### (1) 施工扬尘

本项目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井台建设、车辆运输过程。施工期间采取了洒水降尘、散装物料设在板房内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扬尘污染。

##### (2) 施工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废气主要为钻井柴油机、柴油发电机等产生的尾气、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运输车辆尾气。

##### ①钻井柴油机、柴油发电机等产生的尾气

钻井过程中钻机等设备用电由大功率柴油发电机提供，其运转时向大气中排放了少量燃油废气，主要的污染物为总烃、NO<sub>x</sub>、SO<sub>2</sub>、烟尘等。经调查，钻井单位和试油单位均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对柴油机等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加强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确保燃油废气达标排放。

##### ②试油期井场无组织挥发废气

试油期井场设置临时储油罐，储油罐装车以及试油过程均会有轻烃无组织挥发。经调查，试油期通过临时储油罐收集返排液，储油罐采用浸没式装车，装车鹤管距离罐底的高度小于 20cm，装卸车时严格控制液体流速，在没有淹没进料管口和装卸即将结束前，液体的流速应控制在 1m/s 以内，正常作业流速不超过 4.5m/s。浸没式装车可有效控制无组织气体的挥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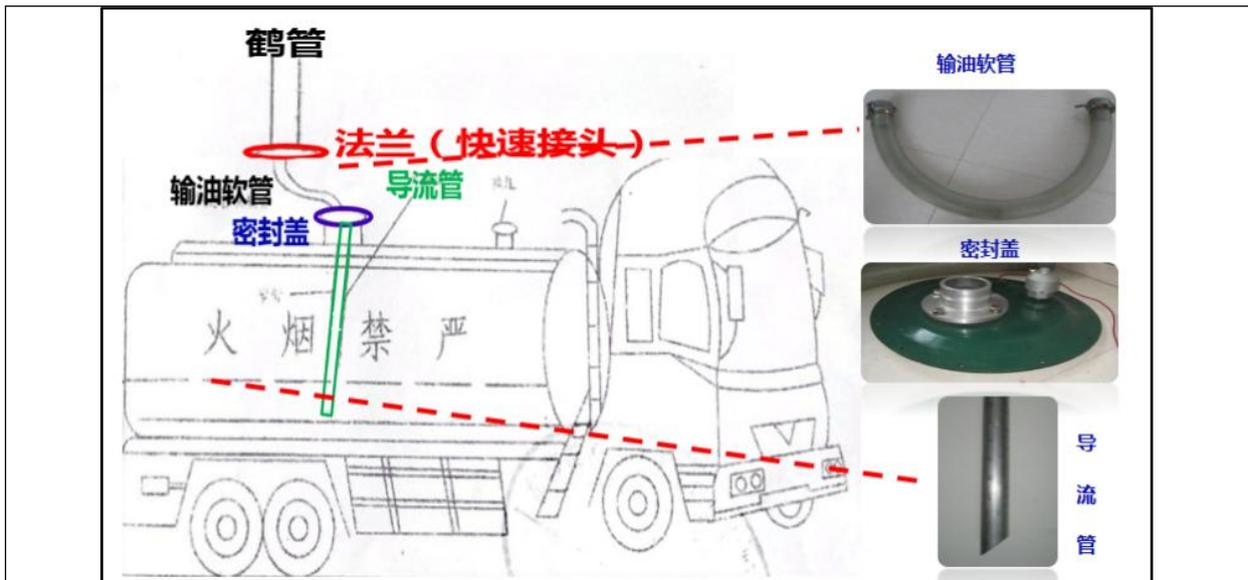


图 6 浸没式装车原理图

### ③运输车辆尾气

本项目施工车辆在进行施工活动时产生了少量燃油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text{SO}_2$ 、 $\text{NO}_x$ 、 $\text{C}_m\text{H}_n$  等。经调查，钻井单位和试油单位均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对施工车辆加强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确保燃油废气达标排放。

### 2) 水污染物

#### (1) 钻井废水

钻井期废水主要包括废弃钻井液和冲洗钻井岩屑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COD、石油类。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本项目实际产生钻井废水 2287.81t。

#### (2) 试油废水

本项目采用抽汲诱喷进行试油，试油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钻至目的层后，对油气进行完井测试过程中产生的返排水。永进 12 井试油过程中共产生试油废水 860t，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

#### (3)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氨氮、COD，全部排入移动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

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不外排。

### 3) 固体废物

#### (1) 钻井固废

钻井固废主要包括钻井过程中无法利用或钻井完工后的废弃泥浆和岩屑。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1662.86t）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3429.96t）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后，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针对三开钻井过程中使用气制油合成基钻井液产生的废弃泥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以矿物油为连续相配制钻井泥浆用于石油开采所产生的废弃钻井泥浆（071-002-08），三开钻井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663.57t，委托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本项目钻井固废处置单位资质见附件 4，钻井泥浆转运联单见附件 6，泥浆接收处理及去向证明见附件 7，固废检测报告见附件 5。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资质见附件 8，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见附件 9。

“泥浆不落地”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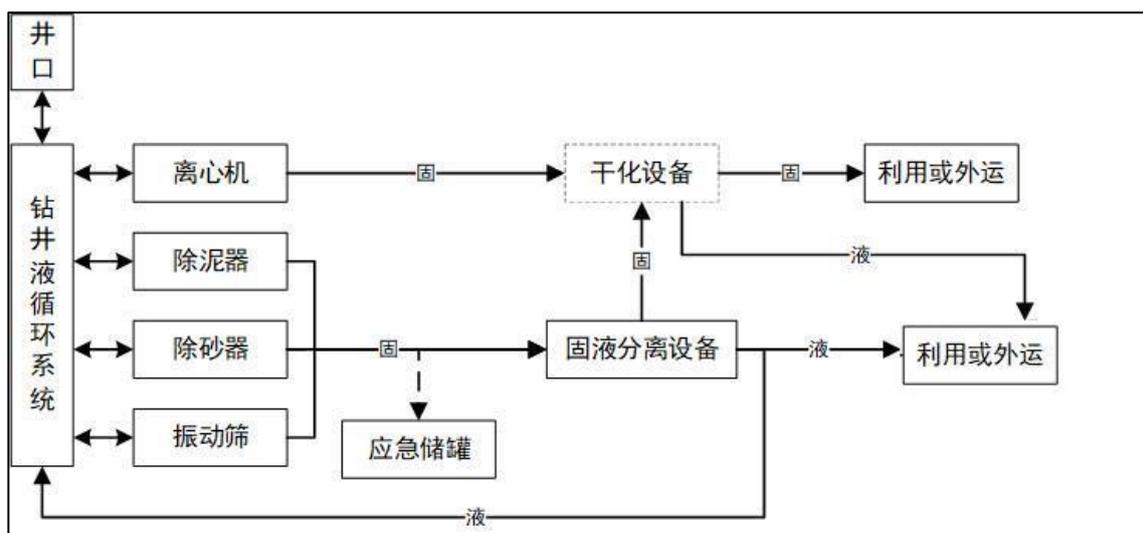


图 7 “泥浆不落地”工艺流程示意图



图 8 “泥浆不落地”装置现场照片

####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钻井期及试油期共产生生活垃圾 1.138t。生活垃圾集中暂存于垃圾箱内，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 (3) 工程弃土

修建井场、开挖放喷池时，熟土（表层土）和生土（下层土）分开堆放，钻井结束后，回填按生、熟土顺序填放。本项目无工程弃土。

#### 4) 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合理布局了钻井现场，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加强了施工管理，设备安放稳固，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夜间无高噪声设备施工，运输车辆路线避开居住区等人群密集的地方，在集中式居民住宅区附近减少喇叭鸣放。随着施工结束，噪声影响已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较轻。

### 2、封井期污染防治

封井过程主要为设备拆除、封井、植被恢复等过程，主要环境影响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施工废气、设备拆除和封井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渣、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及施工噪声的影响等。

#### 1) 废气

废气主要为扬尘及机械、车辆尾气，产生量较少，且施工现场均在野外，有利于空

气的扩散。

#### 2) 废水

封井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不外排。

#### 3)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施工废渣，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施工废渣由施工单位回收处理。

#### 4) 噪声

噪声源主要是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噪声等，其分布特点是声源露天无屏障，封井完成，噪声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较轻。

封井过程对环境的影响是短暂的，在封井结束后，影响随即消失。

### 3、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运营期，无污染物排放。

##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950 万元，较环评阶段投资增加 450 万元。环保投资主要包括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及环境管理等方面。环境保护实际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9 环境保护实际投资

类别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基本内容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	施工现场和道路进行硬化，采取了洒水、物料集中堆放并采取遮盖等措施	10
污水处理	18	钻井废水、试油废水拉运及处置费用；施工期井场设置移动式环保厕所	60
固体废物处理	25	泥浆不落地设备及处置费用，钻井固废拉运处置费用	268
噪声防治	1	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安装消声器和减振基础等	5
生态恢复	50	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水土保持	10
环境风险防范	/	应急培训及演练、应急设施等	8
环境管理	/	环评报告编制、验收报告编制、环境监测等费用	10
合计	94	合计	371

表 3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为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6.1km 处。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永进 12 预探井的钻探和试油工作。

经现场调研及工程分析，得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产业政策符合性

石油天然气开发是当前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和支柱产业，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中的鼓励类范围，可知，石油天然气开发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相关政策。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环境空气：本项目所在区域 PM<sub>2.5</sub>、PM<sub>10</sub> 年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NO<sub>2</sub>、SO<sub>2</sub>、CO 和 O<sub>3</sub> 年均浓度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

本工程区域非甲烷总烃小时值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1997 年）中的一次浓度限值（2.0mg/m<sup>3</sup>）要求；H<sub>2</sub>S 浓度均未检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 10μg/m<sup>3</sup> 限值要求。

2) 水环境：项目区内无地表水；地下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 地质勘查，24、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包括勘探活动），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4.1 一般性原则，IV 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故本项目不对地下水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3) 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现状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项目区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 土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为矿产资源地质勘查，行业类别属于其他行业，土

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V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故本项目不对土壤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5) 生态环境：本项目拟建区域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6.1km 处。由于人类活动干扰强烈，生物多样性程度偏低。项目区域的地形地貌主要为地势开阔、高差起伏不大的平原地带。项目所在区域野生动物较少，无珍稀濒危动物栖息地。

###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 废气

施工现场采取洒水、围挡措施，物料集中堆放采取遮盖，车辆不要装载过满并采取密闭或者遮盖等措施后可以有效的抑制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钻井期间的废气主要来源于钻井作业时柴油机组的燃烧烟气和汽车尾气，柴油机组和汽车使用的是合格油品，对环境影响较小。

试油期间的废气主要来源于伴生气燃放废气、柴油发电机组的燃烧烟气和汽车尾气，伴生气经过液气分离后通过放喷池点火排放，属于阶段性排放，随着试油的结束而停止排放，柴油发电机组和汽车使用的是合格油品，对环境影响较小。

柴油机组排放的  $\text{SO}_2$ 、 $\text{NO}_x$ 、烟尘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 $\text{NO}_x$  同时满足《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20891-2014）表 2 中排放限值的要求。

#### 2) 废水

钻井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钻井废水包括机械冷却废水，冲洗废水等废水，钻井废水产生量为  $614.27\text{m}^3$ ；钻井废水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钻井期内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02.4\text{m}^3$ 。施工人员使用环保厕所，生活污水和粪便均排入环保厕所内，钻井结束后及时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站内绿化，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试油过程中的废水主要为抽汲出的地层水和生活污水，根据类比调查，整个试油周期生产排水  $708.73\text{m}^3$ ，试油废水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春风油田春风一号联合站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

方法》（SY/T5329-2012）中推荐水质标准要求后用于产能开发回注地层。试油期内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96m<sup>3</sup>，生活污水和粪便均排入环保厕所内，钻井结束后及时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站内绿化，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3) 固体废物

废弃泥浆和钻井岩屑及生活垃圾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

本项目钻井固废全部排至“泥浆不落地”设备处理，处理后的泥饼（钻井固废）按照《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8-2017）的规范标准要求，可用于修路、铺垫井场。

钻井期和试油期生活垃圾集中在生活垃圾收集箱内，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 4) 噪声

本项目钻井期噪声主要产生于钻井作业及道路建设等施工活动中。其噪声源主要包括钻井中的柴油发电机、柴油机、泥浆泵，以及建设中的挖土机、推土机、轮式装载机、电焊机等。这种施工噪声贯穿于整个施工过程，待所有钻井和地面建设工程结束后影响将消失。本项目试油期噪声主要产生于修井机和通井机等，待试油作业结束后影响将消失。

### 5) 生态

本项目占地均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林地。由于该区域为大面积单一性生态格局，项目施工不会影响区域水气循环与土壤类型分布等，项目区域的生态类型仍保持原有的类型。

施工期间，往来车辆对地表长时间的碾压和扰动，将使土层变得坚实或破坏表层结构。影响均为暂时性的，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动植物保护和防治水土流失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最大限度的减少占地产生的不利影响，减少对土壤的扰动和减少水土流失。

## 4、清洁生产分析结论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降低了生产能耗，从源头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 5、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严格执行管理措施和规章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机制的前提下，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极小；环境风险可控。

## 6、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7、总结论

本项目作为石油天然气开采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钻井作业持续时间不长，影响范围小；钻试过程中所采取的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防治措施及水土保持措施可行有效；在严格现场环境管理后，钻井作业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风险防范措施和井喷应急预案切实可行，环境风险能达到可接受水平。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在严格执行已有各项环保政策、规定的基础上，认真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与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 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申请批复的报告已收悉，经组织专家审查并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6.1km 处，新建 1 口永进 12 预探井。钻井进尺 5795m。主要建设内容：钻井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及相应地面配套设施等，临时总占地面积 19888m<sup>2</sup>，行政区划属于新湖农场。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1%。本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生态保护，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减缓和环境保护措施，进一步优化工程布置、施工方案，严禁在农田区内设置生活营地，有效控制和减少地表扰动范围，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造成的地表扰动范围，减少项目建设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的

影响和破坏。

(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积极推进绿色施工，控制施工扬尘，严禁大风天气施工，合理洒水抑尘，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试油期废气成分主要为天然气，经气液分离后通过放喷池点火排放。加强柴油机烟气管理，确保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柴油，防止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钻井结束后及时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钻井废水全部排入“泥浆不落地”设备进行循环利用，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试油废水拉运至春风油田春风一号联合站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5329-2012)中推荐水质标准要求后用于产能开发回注地层。

(四)强化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落实“泥浆不落地”收集、循环使用等措施，处理后的泥饼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8-2017)要求后，用于修路、铺垫井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五)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且做到科学组织施工，精心安排作业时间，杜绝噪声扰民事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六)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责任制度及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防治环境风险和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七)钻井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迹地恢复，制定并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恢复措施，重点做好植被恢复、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规定程序进行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新潮农场负责对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全过程实施环境监督管理。第六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不定期检查。

###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HJ 612-20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并参考《建设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2018年9月25日）的要求，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环境质量标准执行现行有效的标准。

### 1、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S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TSP、NO<sub>2</sub>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浓度限值。

2)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

3)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4)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5) 土壤：占地范围外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的标准，占地范围外土壤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参照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标准；占地范围内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标准。

### 2、污染物排放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2018年9月25日）中“8.3（验收执行标准）”的要求，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执行。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中“6.2（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原则上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标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特别排放限值的实施地域范围、时间，按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执行。建设项目排放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包括的污染物，执行相应的现行标准”。

**表 10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

阶段	环评及批复标准		现行及验收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	限值	执行标准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4.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4.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1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10mg/m <sup>3</sup>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废水	《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5329-2012）中推荐水质标准		《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22）中水质主要控制指标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油气田勘探开采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6]360 号）要求；泥浆不落地处理厂处理后的钻井固废应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油气田勘探开采废弃物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6]360 号）要求；一开、二开钻井固废执行《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 3997-2017）；三开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钻井期危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	

## 验收调查的范围、目标、重点和因子等：

### 1、调查范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的要求，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没有明确评价范围，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调查范围则根据工程特点及实际环境影响情况确定。

现场调查期间，本项目现已封井。故本次验收仅对钻井、试油、封井进行验收，验收调查范围及调查内容见下表。

表 11 调查范围及内容一览表

调查对象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及调查内容	
项目区生态影响情况	环境保护目标	井场及井场周围 1000m 范围	调查范围内是否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其影响
	占地情况		调查项目占地类型、面积
	对动植物影响		调查项目建设对调查范围内动植物产生的影响
项目区污染物影响情况	废气	井场周围	调查项目废气产生情况及防治措施
	废水		调查施工期过程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
	噪声		调查噪声产生情况及防治措施

	固废	调查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
钻井工程	核实建设内容	核实项目井位、实际井深、目的层、井别等情况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措施	调查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风险	突发环境事件	调查钻井过程中是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是否建立应急措施

## 2、调查目标

项目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2 项目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项目	序号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 (m)	保护级别
生态环境	1	梭梭等 地表 植被	——	——	梭梭为自治区一级保护植物
声环境	1	区域声环境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2 类声环 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
地下水环境	1	周围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土壤	1	项目周围 1km 范围内 的土壤环境	——	——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 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 15618-2018)，《土壤环 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 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3、调查重点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确定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重点是工程变更情况、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实施运行情况、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落实情况、环境风险调查、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钻井和试油期是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 4、调查因子

### 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主要调查工程占地(占地类型、占地面积等)和恢复情况、工程防护和水土流失情况、钻井过程对植被影响恢复情况。

### 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主要调查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及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

### 3) 水环境影响调查

主要调查本项目废水产生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 4) 土壤环境影响调查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的基本项目（45 项）及 pH、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共 47 项（井场内、外）。

#### 5) 固体废物

主要调查项目钻井过程、试油期间产生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

#### 6) 环境风险

建设单位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风险防范措施、应急预案。

## 表 4 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调查

### 验收调查工况：

本次验收调查仅针对钻井期和试油期，且都已结束，不涉及转生产井后的运营期。目前，永进 12 井已经完成钻井和试油，试油后发现该井不具有开采价值，已按照相关要求对土地进行平整，项目施工完成，临时占地恢复原地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 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实施运行效果调查：

井场建设对生态环境产生了一定影响，主要体现在临时占地、地表植被破坏等。经调查，钻井过程和试油期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主要是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钻井、试油作业过程均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内进行；制定了有关环保制度；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钻井固废等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验收调查期间，项目占地范围外未发现植被破坏和车辆乱碾乱压状况、井场四周不存在超挖现象、施工现场未发现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临时占地恢复原地貌，且地表植被也正在逐步恢复。

项目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符合环评要求，避免了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生态影响，能够达到保护生态环境的效果。现场情况见下图。



图 9 项目现场及四周临时占地地貌恢复现状图

### 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效果监测：

#### 1、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污染防治和处置措施

### (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经资料收集及现场调查可知，散料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方式，施工现场设专人进行定期洒水、清扫场地，钻井液配制材料等存放在指定材料房内等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周边大气环境的污染。

### (2) 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经调查，实际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本项目试油废水暂存于储油罐中，储油罐采用浸没式装车方式，进一步减少装车时的无组织挥发。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大气的污染。

## 2) 废水污染防治和处置措施

### (1) 钻井废水

经调查，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

### (2) 试油废水

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

### (3)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场地设置环保厕所 1 座，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内，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外排。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水污染防治措施，废水都已转运、处理，未造成环境污染，没有环境遗留问题。

## 3) 噪声污染防治和处置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合理布局了钻井现场，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加强了施工管理，设备安放稳固，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夜间无高噪声设备施工，运输车辆路线避开居住区等人群密集的地方，在集中式居民住宅区附近减少喇叭鸣放。随着施工结束，噪声影响已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较轻。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降低了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和处置措施

#####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

针对三开钻井过程中使用气制油合成基钻井液产生的废弃泥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中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以矿物油为连续相配制钻井泥浆用于石油开采所产生的废弃钻井泥浆（071-002-08），三开钻井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委托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箱，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不存在乱堆乱扔现象。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固废治理措施，固体废物均已处理，设备都已搬迁，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现场调查发现，井场作业区、生活区及周边卫生环境比较清洁，无零星垃圾散布现象。

#### 5) 其他污染防治措施

钻井液配制材料均存放在材料房内，实行“下垫上盖”方案，并且按照不同名称进行分类标识。

#### 2、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运营期，无污染物排放。

###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效果调查：

#### 1、环境风险因素调查

本项目已完钻，经实地调查，钻井及试油过程中均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调查

## 1) 环境管理措施

(1) 严格执行国家的环保标准规范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2) 制定了环保生产方针、政策、计划和各种规范，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健全了环境管理体系和监测体系，完善了各种规章、制度和标准。

(3) 对施工单位及人员定期进行了环保、安全教育，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和安全意识。

(4) 在施工、选材等环节严守质量关，加强了技术工人的培训，提高操作水平。

(5) 研究各种事故，总结经验，充分吸取教训，并注意在技术措施上的改进和防范，尽可能减少人为的繁琐操作过程。

## 2) 井喷风险防范措施

### (1) 施工设计中的防井喷措施

①选择了合理的压井液。钻井施工参照钻穿油、气层时钻井泥浆性能，认真选择了合理的压井液，避免了因压井液性能达不到施工要求而造成井喷污染；

②选择了合理的射孔方式；

③规定了上提钻具的速度。井内下有大直径工具（工具外径超过油层套管内径 80% 以上）的井，严禁高速起钻，防止因高速起钻引起抽汲作用造成井喷污染。

### (2) 钻井作业中的井喷防范措施

①开钻前向全队职工、钻井现场的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地质、工程、钻井液和井控装备等方面的技术交底，并提出了具体要求；

②严格执行了井控工作管理制度，落实溢流监测岗位、关井操作岗位和钻井队干部 24h 值班制度，井控准备工作已验收合格；

③各种井控装备及其他专用工具、消防器材、防爆电路系统配备齐全、运转正常；

④每次起钻前都活动方钻杆，上、下旋塞一次，以保证其正常可靠；

⑤严格控制起下钻速度，起钻按规定灌满钻井液；

⑥加强了井场设备的运行、保养和检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设备检修已按有关规定执行。

### (3) 防井喷装置

在钻井作业中，安装了防井喷装置，有效预防了作业过程中突发事故引起的井喷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以半封和全封放喷器为主体的放喷装置，包括高压闸门、自封、四通、套管头、过渡法兰等；

②具有净化、加大密度、原料储备及自动调配、自动灌装等功能的压井液储备系统；

③防止井喷失控的专用设备、设施，包括高压自封、不压井起下管柱装置等。

### 3) 硫化氢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1) 在钻井、试油作业过程中配备便携式硫化氢检测仪，做好硫化氢监测预警工作，并制定防硫化氢应急预案。

(2) 施工期在作业现场显著位置设置风向标，并在不同方向上划定紧急集合点，并规划撤离路线，发生紧急情况时向上风向撤离。

(3) 当监测到硫化氢浓度大于  $75\text{mg}/\text{m}^3$  时，按照含硫油气井作业规程执行，经核实，本项目试油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气不含硫化氢。

### 4) 柴油储罐泄漏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提高施工人员对柴油危险性的认识。

(2) 油罐区作防渗处理，铺设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text{s}$  的防渗材料，加强对柴油的储存管理，采用柴油罐对柴油进行储存，确保呼吸阀、测量孔、接地装置等附件完整可靠，防止油蒸气的产生和积聚。

(3) 柴油储存和使用场所设置在了通风条件较好的地方，柴油储存和使用场所内的通风、照明、通信、控制等电气设备的选型、安装、电力线路敷设等，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规定。

## 3、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调查

### (1) 应急预案调查

经调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备案表见附件 10。施工单位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公司塔里木分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了《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公司塔里木分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井下作业公司制定了《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井下作业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调查与资料核实，建设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比较完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风险因素识别与评价；建立完善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其组成及各岗位职责；预

防与预警；给出应急报告相应程序，并根据钻井特点和风险源特性制定各专项事故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程序；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备，明确内部应急资源保障（包括应急设施及器材、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和外部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

根据应急预案的要求，本项目井场内存放相应应急物资和设备，并按照应急演练计划的要求，各施工队伍对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定期进行演练，并做了相应记录。

#### （2）应急物资调查

经调查核实，钻井期及试油期配备了以下物资与设备：

##### （1）主要物资与设备

①消防器材：灭火器、消防桶、消防钩、消防水枪等；

②主要物资：铲子、草袋、排污泵、管线、铁丝、绳索、转移车辆、各类储存设施等；

③气防器具：便携式 H<sub>2</sub>S 监测仪、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充气泵、防爆排风扇等。

（2）贮存地点：井场消防板房内。

#### 4、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落实情况调查

根据资料查阅和现场调查，本工程在钻井期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基本落实了国家、地方有关规定，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施，设置了完善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管理机构，较好的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有关要求，定期进行宣传和演练，加强信息交流，建立并完善了应急通信系统，确保应急通信畅通，有效的防止了各种环境风险的发生。

根据资料调查，项目施工队伍工作纪律比较严明，钻井过程未发生井喷、火灾或爆炸等突发环境风险事故，以及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等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根据调查，预案从环境风险事故的预防和应急准备、发生或可能发生事故的报告和信息管理机制、应急救援预案的实施程序、应急救援的保障措施等方面都作了详细的规定。各部门依据应急预案，结合各自的管理职责和工作实际，落实各类事故的应急救援措施，与相关方及时进行了沟通和通报，确保能在发生事故时能有序地做到各司其职，从而最大限度的控制和减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图 10 项目应急演练照片

#### 5、清洁生产

- 1) 一开、二开钻井过程采用环保型水基泥浆，该钻井泥浆基本为无毒泥浆，广泛应用于油田开发。
- 2) 采用泥浆循环系统，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废泥浆的产生量和污染物的排放量。
- 3) 在钻井时，井口安装井控装置，最大限度的避免井喷事故的发生。
- 4) 施工井场等临时占地在工程施工结束后立即复植绿化，有效降低了工程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 6、水土流失

井场设施和进井道路的修建等活动，都将不同程度的扰动表土，在大雨和大风天气条件下，如不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均会引发土壤侵蚀。本工程施工期较短，道路、管线分段施工且避开恶劣天气，在严格控制临时占地范围、采取遮盖、洒水压实等措施的前提下，均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水土流失，降低了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表 5 环境影响调查和监测

### 环境影响调查和监测

本项目为油藏勘探井钻试工程，只有施工期，不涉及运营期。其中，施工期分为钻井期、试油期及封井期。

#### 1、生态影响调查

经现场调查，调查范围内生态环境总体特征为受人类活动影响非常大，可恢复性较强，生态系统类型主要为农田生态系统。

本项目完钻的永进 12 井试油后发现该井不具有开采价值，项目施工完成，已封井。临时占地面积为 21988m<sup>2</sup>，占地类型为林地。经现场踏勘可知，永进 12 井井场地面进行了平整，目前钻井现场已恢复原貌。

根据实际调查，施工期井场地面采用机械碾压方式进行了硬化，物料均采用袋装或桶装形式，并存放在移动板房内，减少了水土流失。

另外，本项目钻井过程中对项目周边野生动物造成了短时间的干扰。但因钻井过程时间较短，且随着钻井工程的结束，该干扰也随之消失，未对区域野生动物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经调查，本工程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活动未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2、土壤环境影响调查

##### 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对土壤环境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期土地平整过程改变土体结构、降低土壤养分、影响土壤理化性质等，以及钻井废弃泥浆含酸碱药剂，若处理不当，泄漏进入周围土壤环境，影响植物生长。

##### 2) 土壤环境影响调查

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对井场内土壤进行了检测，检测内容如下：

###### (1) 监测点布设

在项目井场内及井场外各选取 1 个监测点，采样深度 0~0.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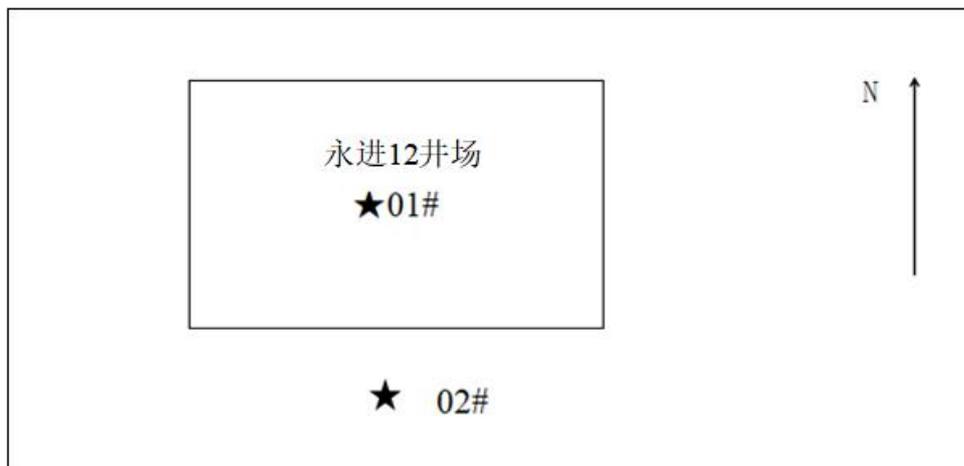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监测点位图

(2) 监测项目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的基本项目（45 项）及 pH、石油烃（C<sub>10</sub>-C<sub>40</sub>），共 47 项。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我公司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对项目场地内、外的土壤污染情况进行监测。

(4) 采样和分析方法

采样及分析方法执行按照《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和《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 13 项目监测技术规范、依据及主要检测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主要仪器设备编号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962-2018	/	实验室 PH 计 PHSJ-3F	XHJ-ZBJCSB-227
			电子天平 JE302	XHJ-ZBJCSB-042
干物质和水分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	电子天平 JE302	XHJ-ZBJCSB-042
石油烃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6mg/kg	气相色谱仪 GC-2010 Pro	XHJ-ZBJCSB-127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0.002mg/kg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30	XHJ-ZBJCSB-030
砷		0.01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镍		3mg/kg		
锌		1mg/kg		
铬		4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0.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0.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镉		0.01mg/kg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1.0μ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7820A/5977B	XHJ-ZBJCSB-091
氯乙烷		1.0μg/kg		
1, 1-二氯乙烷		1.0μg/kg		
二氯甲烷		1.5μg/kg		
反-1,2-二氯乙烷		1.4μg/kg		
1,1-二氯乙烷		1.2μg/kg		
顺-1,2-二氯乙烷		1.3μg/kg		
三氯甲烷 (氯仿)		1.1μg/kg		
1,1,1-三氯乙烷		1.3μg/kg		
四氯化碳		1.3μg/kg		
苯		1.9μg/kg		
1,2-二氯乙烷		1.3μg/kg		
三氯乙烯		1.2μg/kg		
甲苯		1.3μg/kg		
四氯乙烯		1.4μg/kg		
1,2-二氯丙烷		1.1μg/kg		
1,1,2-三氯乙烷		1.2μg/kg		
氯苯	1.2μg/kg			
1,1,1,2-四氯乙烷	1.2μg/kg			
乙苯	1.2μg/kg			

间, 对二甲苯		1.2µg/kg		
邻二甲苯		1.2µg/kg		
苯乙烯		1.1µg/kg		
1,1,2,2-四氯乙烷		1.2µg/kg		
1,2,3-三氯丙烷		1.2µg/kg		
1,4-二氯苯		1.5µg/kg		
1,2-二氯苯		1.5µg/kg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834-2017	0.1m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8600	XHJ-ZBJCSB-259
2-氯酚		0.06mg/kg		
硝基苯		0.09mg/kg		
萘		0.09mg/kg		
苯并[a]蒽		0.1mg/kg	电子天平（百分之一）TD	XHJ-ZBJCSB-069
蒽		0.1mg/kg		
苯并[b]荧蒽		0.2mg/kg		
苯并[k]荧蒽		0.1mg/kg		
苯并[a]芘		0.1mg/kg		
茚并[1、2、3-cd]芘	0.1m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8600	XHJ-ZBJCSB-259	
二苯并[a, h]蒽	0.1mg/kg			

### (5) 质控措施

为了确保本次土壤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过程中对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①设备校正和清洗

采样钻探前以及不同的监测点钻探采样间，对钻探设备和采样工具都进行了清洗，以防止交叉污染。

#### ②样品采集

在土壤采集过程中使用一次性丁腈手套，防止样品交叉污染。

#### ③质控样品

现场工作期间，为确保样品采集、运输、贮存过程都在质控之下，在现场采样过程中采集了现场质量控制样品。

#### ④实验室质控

为了保证分析样品的准确性，除仪器按照规定定期校正外，在进行样品分析时还对各环节进行质量控制，包括实验室平行样、空白样、加标空白样等，随时检查和发现分析测试数据是否受控。

#### (6) 监测结果和评价结果

土壤环境影响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4 井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及评价结果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一类用地）	永进 12 井场井口附近（0.3-0.5m）	永进 12 井场外（0-0.2m）	达标性
1	pH	无量纲	pH>7.5	/	9.29	9.00	/
2	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mg/kg	/	826	ND	10	达标
3	砷	mg/kg	25	20	10.0	9.57	达标
4	镉	mg/kg	0.6	20	0.12	0.13	达标
5	六价铬	mg/kg	/	3.0	ND	ND	达标
6	铜	mg/kg	100	2000	10	10	达标
7	铅	mg/kg	170	400	18.4	13.8	达标
8	汞	mg/kg	3.4	8	0.050	0.058	达标
9	镍	mg/kg	190	150	9	6	达标
10	四氯化碳	mg/kg	/	0.9	ND	ND	达标
11	三氯甲烷（氯仿）	μg/kg	/	0.3	ND	ND	达标
12	氯甲烷	μg/kg	/	12	ND	ND	达标
13	1,1-二氯乙烷	μg/kg	/	3	ND	ND	达标
14	1,2-二氯乙烷	μg/kg	/	0.52	ND	ND	达标
15	1, 1-二氯乙炔	μg/kg	/	12	ND	ND	达标
16	顺-1,2-二氯乙烯	μg/kg	/	66	ND	ND	达标
17	反-1,2-二氯乙烯	μg/kg	/	10	ND	ND	达标
18	二氯甲烷	μg/kg	/	94	ND	ND	达标
19	1,2-二氯丙烷	μg/kg	/	1	ND	ND	达标
20	1,1,1,2-四氯	μg/kg	/	2.6	ND	ND	达标

	乙烷						
21	1,1,2,2-四氯乙烷	μg/kg	/	1.6	ND	ND	达标
22	四氯乙烯	μg/kg	/	11	ND	ND	达标
23	1,1,1-三氯乙烷	μg/kg	/	701	ND	ND	达标
24	1,1,2-三氯乙烷	μg/kg	/	0.6	ND	ND	达标
25	三氯乙烯	μg/kg	/	0.7	ND	ND	达标
26	1,2,3-三氯丙烷	μg/kg	/	0.05	ND	ND	达标
27	氯乙烯	μg/kg	/	0.12	ND	ND	达标
28	苯	μg/kg	/	1	ND	ND	达标
29	氯苯	μg/kg	/	68	ND	ND	达标
30	1,2-二氯苯	μg/kg	/	560	ND	ND	达标
31	1,4-二氯苯	μg/kg	/	5.6	ND	ND	达标
32	乙苯	μg/kg	/	7.2	ND	ND	达标
33	苯乙烯	μg/kg	/	1290	ND	ND	达标
34	甲苯	μg/kg	/	1200	ND	ND	达标
35	间,对二甲苯	μg/kg	/	163	ND	ND	达标
36	邻二甲苯	μg/kg	/	222	ND	ND	达标
37	硝基苯	mg/kg	/	34	ND	ND	达标
38	苯胺	mg/kg	/	92	ND	ND	达标
39	2-氯酚	mg/kg	/	250	ND	ND	达标
40	苯并[a]蒽	mg/kg	/	5.5	ND	ND	达标
41	苯并[a]芘	mg/kg	/	0.55	ND	ND	达标
42	苯并[b]荧蒽	mg/kg	/	5.5	ND	ND	达标
43	苯并[k]荧蒽	mg/kg	/	55	ND	ND	达标
44	蒽	mg/kg	/	490	ND	ND	达标
45	二苯并[a,h]蒽	mg/kg	/	0.55	ND	ND	达标
46	茚并[1、2、3-cd]芘	mg/kg	/	5.5	ND	ND	达标
47	萘	mg/kg	/	25	ND	ND	达标

注：低于检出限以“ND”表示。

从上表可以看出，井场内、外土壤环境质量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的筛选值。说明永进 12

并在钻井和试油过程中对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未对土壤环境造成危害和污染。

### 3、大气污染防治效果

施工期废气主要是井场平整和车辆运输等过程产生的扬尘，各类燃油动力机械作业时产生的燃油废气，以及试油作业井场无组织挥发的轻烃。经调查，施工单位在钻井过程和试油期采取了占地压实平整、施工作业场地洒水降尘、土石方采用篷布遮盖且四周修建围护设施；试油期通过临时储油罐收集试油废水，储油罐采用浸没式装车，装卸车时严格控制液体流速，控制无组织挥发废气；施工单位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加强柴油机等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和施工车辆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等措施；废气污染物未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且其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已消失。

### 4、水环境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试油期产生的废水均得到了妥善处置，没有直接外排，未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和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且随着钻井过程和试油期的结束将不再产生废水，不会再对周边水环境产生影响。

### 5、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施工期现场合理布局，整体设备安放稳固，柴油发电机安装消声器，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设备运转正常。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随即消失。

### 6、固体废物处置效果

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对永进 12 井泥饼、钻井废水进行监测，固废检测报告见附件 5，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5 钻井废水检测结果

序号	指标	单位	标准值	固化泥浆检测结果
1	pH	无量纲	6~9	7.73
2	化学需氧量	mg/L	≤150	32
3	石油类	mg/L	≤10	0.12
4	六价铬	mg/L	≤0.5	0.004
5	铅	mg/L	≤1.0	0.17
6	汞	mg/L	≤0.05	7.91×10 <sup>-3</sup>

表 16 固废（滤饼样）检测结果

序号	指标	单位	标准值	固化泥浆检测结果
1	pH	无量纲	2.0~12.5	7.14
2	含油率	%	≤2	0.02
3	化学需氧量	mg/L	≤150	49.1
4	六价铬	mg/kg	≤13	<2
5	铅	mg/kg	≤600	9.53
6	汞	mg/kg	/	0.152

本项目生活垃圾贮存在井场的垃圾收集设施内，施工单位拉运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得到了有效处置，落实了项目环评报告表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 7、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 8、排污许可证和执行情况

本项目不具备开采价值，已封井，不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

表 6 环评及环评审批决定的落实

环评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的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已经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项目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有效的降低了项目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7 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1	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施工期污染减缓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施工现场执行《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 146-2013），防治扬尘、噪声、施工废水、施工垃圾的污染。	钻井、试油期间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减缓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采取相应的减缓措施减少了各类污染的产生和影响。施工现场满足《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 146-2013）。	已落实
2	工程施工期应尽量减少钻井作业和场站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道路应合理选线，严格控制各类施工作业和扰动面积。运输设备应严格行驶路线，不得随意增开便道。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和防沙治沙措施，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清理施工场并进行生态恢复，生态恢复应以原地貌及植被为主，确保自然景观的协调性和整体性。	建设单位制定了严格的施工操作规范，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宣传培训，施工期间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及活动范围，合理选择井场道路，减少扬尘产生，未随意开辟道路，未随意扩大占用；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场，目前已恢复原地貌。	已落实
3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各类机械设备管理，施工期和试油期噪声排放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标准限值要求。	经调查，施工期现场布局合理，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消失。	已落实
4	落实水污染防治工作。钻井作业时应使用可生物降解或无毒的钻井液，加强现场管理，杜绝泥浆、药品及各种油料落地，如发生外溢和散落必须及时清理。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泥浆池、放喷池防渗措施，钻井废水集中收集至泥浆不落地系统中处理后回用于钻井，完钻后钻井废水和试油期生产废水由罐车收集拉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进行处理，生活污水排入场区内移动式旱厕。	钻井期间泥浆存储于罐中，未发生外溢、散落等情况。泥浆采用泥浆罐存储，放喷池铺设防渗膜。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内，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外排。	已落实

5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硫分柴油，柴油发电机污染物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限值要求。	本项目实际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并加强了设备的保养和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已落实
6	按照“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置原则，钻井泥浆尽可能回收利用，废弃泥浆与钻井岩屑经泥浆不落地系统固液分离后干化处理用于填坑或铺垫井场，泥浆贮存、处置应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中对第Ⅱ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有关规定。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于防渗垃圾坑，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得随意丢弃。	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钻井期危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箱，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已落实
7	项目施工及试油过程应制定并严格落实操作规程，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严防井喷、井漏、火灾等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钻井期间每口井均配有井口防喷器，施工作业单位和项目运营管理单位均按HSE体系运行，建设单位配置健全的消防设施；钻井与试油期间未发生井喷井漏等环境风险事件。	已落实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的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8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落实情况一览表**

生态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	执行情况	结论
加强生态保护，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减缓和环境保护措施，进一步优化工程布置、施工方案，严禁在农田区内设	加强生态保护，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减缓和环境保护措施，优化工程布置、施工方案，未在农田区设置生活营地，	已落实

<p>置生活营地，有效控制和减少地表扰动范围，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造成的地表扰动范围，减少项目建设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p>	<p>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地表扰动范围，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造成的地表扰动范围，减少项目建设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p>	
<p>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积极推进绿色施工，控制 施工扬尘，严禁大风天气施工，合理洒水抑尘，减少施工扬尘 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试油期废气成分主要为天然气，经气液分离后通过放喷池点火排放。加强柴油机烟气管管理，确保 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柴油，防止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p>	<p>经验收调查可知，本项目施工现场进行了洒水降尘、并设置围挡措施；物料集中堆放处全部采取遮盖措施，车辆装载后密闭遮盖，有效减少了扬尘；施工单位加强日常的运输车辆管理和维护，使用品质合格的燃油；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p>	<p>已落实</p>
<p>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钻井结束后及时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污 水处理站进行处理；钻井废水全部排入“泥浆不落地”设备进行循环利用，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 用；试油废水拉运至春风油田春风一号联合站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12)中推荐水质标准要求后用于产能开发回注地层。</p>	<p>经验收调查可知，钻井期间泥浆存储于罐中，未发生外溢、散落等情况。泥浆采用泥浆罐存储，放喷池铺设防渗膜。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内，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外排。</p>	<p>已落实</p>
<p>强化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落实“泥浆不落地”收集、循环使用等措施，处理后的泥饼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要求后，用于修路、铺垫井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p>	<p>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钻井期危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p>	<p>已落实</p>

	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箱，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且做到科学组织施工，精心安排作业时间，杜绝噪声扰民事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要求。	经调查，施工期现场布局合理，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消失。	已落实
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责任制度及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防治环境风险和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本项目严格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要求，定期进行演练确保项目安全环保	已落实
钻井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迹地恢复，制定并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恢复措施，重点做好植被恢复、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目前，永进 12 井已经完成钻井和试油，试油后发现该井没有开采价值，已进行封井并恢复原地貌	已落实

## 表 7 验收调查结论

### 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 1、工程调查结论

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本项目新钻永进 12 井 1 口，实际钻深 6272m，完钻后进行试油，试油后发现该井不具有开采价值，已封井。项目实际总投资 59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1 万元。本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 31 日试油完成并封井。施工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经与环评阶段对比，本项目建设地点向东南偏移 2.9km，但环境敏感目标数量未增加；井深增加 477m，实际总投资增加 450 万元；钻井废水、试油废水、钻井固废处置单位发生变化，但处置效果不变；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已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未对生态环境的造成不利影响；施工期供水量和供电量因疫情原因，人员滞留现场而增加。项目开发方式、生产工艺流程等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开发方式、生产工艺、井类别变化而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情况。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中有关规定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占地均为临时占地，占地面积 21988m<sup>2</sup>。根据现场调查，目前该井已封井，临时占地已经恢复原貌。项目已经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出的生态保护要求，总体影响较小。

##### 2) 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期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并采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地面施工则采取了洒水抑尘措施。通过现场调查，采取以上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 水环境影响

通过现场调查，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

尘；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生活污水全部排至环保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外排。

#### 4) 声环境影响

本次调查发现，本项目施工期合理布局了钻井现场，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加强了施工管理，设备安放稳固，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夜间无高噪声设备施工，运输车辆路线避开居住区等人群密集的地方，在集中式居民住宅区附近减少喇叭鸣放。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施工噪声将消失，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5)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钻井固废主要包括钻井过程中无法利用或钻井完工后的废弃泥浆和岩屑。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三开泥浆属于气制油合成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由新疆锦恒利废物油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箱，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理，未在地表遗留，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6) 土壤环境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井场内、外土壤环境质量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的筛选值。说明永进 12 井在钻井和试油过程中对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未对土壤环境造成危害和污染。

#### 7) 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调查

本项目严格执行了钻井期、试油期各项施工、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机制，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钻井过程中未发生过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井喷等风险事故，说明建设单位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较为有效的。

### 3、验收总结论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工程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良好，井场内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附件 1 委托书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进 12 预探井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条件。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条例的规定，特委托你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请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环境验收调查工作，并编制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在验收调查过程中，我单位对向委托单位提供的一切资料、数据和实物的真实性负责。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1 日

## 新疆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环境保护局

师市环函〔2020〕15号

### 关于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申请批复的报告已收悉，经组织专家审查并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6.1km 处，新建 1 口永进 12 预探井。钻井进尺 5795 m。主要建设内容：钻井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及相应地面配套设施等，临时总占地面积 19888m<sup>2</sup>，行政区划属于新湖农场。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1%。本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生态保护，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减缓和环境保护措施，进一步优化工程布置、施工方案，严禁在农田区内设置生活营地，有效控制和减少地表扰动范围，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造成的地表扰动范围，减少项目建设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

（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积极推进绿色施工，控制施工扬尘，严禁大风天气施工，合理洒水抑尘，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试油期废气成分主要为天然气，经气液分离后通过放喷池点火排放。加强柴油机烟气管理，确保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柴油，防止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钻井结束后及时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钻井废水全部排入“泥浆不落地”设备进行循环利用，完井后废水运至春风一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回用；试油废水拉运至春风油田春风一号联合站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

(SY/T 5329-2012)中推荐水质标准要求后用于产能开发回注地层。

(四)强化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落实“泥浆不落地”收集、循环使用等措施,处理后的泥饼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及《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8-2017)要求后,用于修路、铺垫井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五)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且做到科学组织施工,精心安排作业时间,杜绝噪声扰民事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要求。

(六)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责任制度及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防治环境风险和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七)钻井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迹地恢复,制定并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恢复措施,重点做好植被恢复、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规定程序进行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新湖农场负责对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全过程实施环境监督管理。第六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不定期检查。

第六师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29日



---

抄送:新湖农场,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第六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第六师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29日印发

---

### 附件3 竣工公示

03\_561488882825.aspx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 SINOPEC SHENGLI OILFIELD

关于我们 新闻动态 业务介绍 信息公开 人力资源 科技创新 美丽油田 网上信访

社会责任

油田是我家

首页 >> 社会责任 >> 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 永进12预探井竣工日期公示

### 永进12预探井竣工日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等相关的规定，现将永进12预探井环境保护竣工日期进行公示。

项目名称：永进12预探井

建设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坐标86° 25' 24.82072" 、44° 36' 15.63049"。

主要建设内容：完钻永进12预探井1口，实际井深6272m。

竣工日期：2022年07月31日。

联系人：卢经理

联系电话：0546-8683076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黄山街181号胜利油田西部生产科研基地

信息来源： 2023-12-01

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版权所有2013-2014 京ICP备 03037330 号 联系我们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广饶路120号 邮政编码：257001 电话：（0546）-8052074  
技术支持：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4 泥浆处置单位资质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500706240241R

注册资 本 伍仟零壹拾伍万柒仟零捌拾肆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6 年 10 月 17 日

营 业 期 限 2006 年 10 月 17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

住 所 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华安街169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04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严祥忠

经营范围 普通货运、油田车辆值班班、阀门维护、维修、销售及阀门组装、钻辅助剂(不含危险品)、焊材、服装、劳保制品销售; 钻采机械设备、配件及配套工具、金属结构件、固控设备、常压容器、野营房、橡胶配件、胶管、筛网、管汇、绞车、倒绳机、橡胶制品、钢板网、防碰电器、滤芯、耦合器、电液刹车、泥浆净化系统制造修理销售; 电动机、电焊机、离心机、搅拌机、柴油发电机组系列、钻采用泵、柴油机修理及维护; 花木、办公用品、仪器仪表、机电产品、汽车、汽车配件、百货、建材、五金工具、非生产废旧物资收购销售; 进出口业务; 设备租赁; 泥浆、工程技术服务; 发电机组、电控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及天线发射装置)销售; 标牌制作销售; 智能设备维修销售及智能工程; 平面有限设计及其制作; 钻井工程施工; 钻头维护、维修、销售及钻头工程; 钻井泥浆循环系统安装、维修及销售; 泥浆无害化处理设备制造及技术服务; 钻井泥浆循环系统生产、销售; 泥浆无害化处理设备制造及技术服务; 药品经营; 农业开发; 采油辅助工程施工; 废弃固体废弃物、生活污泥无害化处理(不含危险废物); 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应急预案编制; 环境污染治理工程; 土壤及地下水修复; 环境检测; 环境应急车辆维修; 环境污染防治工程; 土壤及地下水修复; 大中型客车维修; 小型车辆维修; 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食品)销售; 预包装食品销售; 以下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

##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胜利油田胜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油田产能技术服务工程”环境现状监管意见

胜利油田胜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油田产能技术服务工程”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编制完成了《胜利油田胜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油田产能技术服务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现状评估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二路与华山路路口向北 1 公里路西胜华钻机厂院内，总用地面积 24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586.5 平方米。胜利油田胜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油田产能技术服务项目包括钻井、井下作业施工，以及完井后的泥浆回收和无害化处理等工程，其中钻井、井下作业施工在各采油厂产能开发区域内进行，胜华钻机厂院内仅包括钻井、井下作业工程施工设备的临时储存和维护，及其配套水基钻井液回收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

---

气集输流程。项目运行过程中已建成完善的油气集输管网，作业废液能随采出液进入集输流程，最后以采油污水形式回注地层。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压滤后的上层清液调整 pH 值之后，再通过经泥浆运输罐车外运至东辛采油厂注水站（辛 1 联合站、辛 2 联合站、辛 3 联合站、永 1 站）进行回注。钻井及井下作业施工期间生活废水和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职工生活废水，设置旱厕，由吸污车拉运处置。

（三）噪声污染防治。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对装载机、立式泥浆提升泵、卧式泥浆提升泵、皮带输送系统、泥浆搅拌机、清水柱塞泵、压滤机以及非道路移动设备等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设置隔声、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钻井及井下作业施工中选址远离居民点，首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对敏感点附近的井场采取安装隔音墙等隔音降噪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并严格在规定时间内施工作业，杜绝不按规定时间施工作业现象。

（四）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运行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职工生活垃圾、废润滑油、废齿轮油废液压油、井下作业产生的滴落污泥和含油废弃防渗布、钻井废弃泥浆、岩屑、压滤污泥。压滤污泥属于固体废物，运回井场基建综合利用。废润滑油

## 二、项目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一) 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钻井施工扬尘、钻井施工废气与井下作业废气、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废气。钻井施工扬尘通过采取合理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土堆适当喷水、土堆和建筑材料遮盖、围金属板、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钻井施工废气与井下作业废气主要为施工车辆与机械尾气、钻井柴油发动机废气。采取选择技术先进的动力机械设备，选择符合国家要求的燃油指标等措施，确保达标排放。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废气为进行钻井泥浆回收、无害化处理过程中的无组织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厂界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厂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若出现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则需将无组织废气排放进行提升为有组织排放。

(二)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厂区排水系统。该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包括钻井废水、井下作业废液、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产生的废水、钻井及井下作业施工期间生活污水和水基钻井液回收循环利用与集中储存工程职工生活废水。钻井废水上清液外运至作业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注水开发，无外排。井下作业废液进油

(HW08, 900-214-08)、废齿轮油(HW08, 900-214-08)、废液压油(HW08, 900-218-08)、滴落污泥和含油废弃防渗布(HW08, 900-249-08), 均属于危险废物, 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其收集、贮存、运输等过程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要求进行;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三、结论与建议

该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行, 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采取的整改措施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可行。

目前项目基本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12月10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203572529663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邵勇强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128团

经营范围

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土地整治服务; 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的研发;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污水处理;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水处理和再生利用; 水污染治理;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保温材料销售; 防火封堵材料生产; 防火封堵材料销售;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耐火材料生产; 建筑物清洁服务; 城乡市容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 建筑物清洁服务; 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家用电器的租赁; 仓储设备租赁; 隔层和隔层材料销售; 房屋拆迁服务;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土地管理服务;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节能管理服务; 装卸搬运; 锅炉化学清洗; 土石方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 技术推广服务; 机械设备销售; 租赁; 租赁; 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产品销售; 道路运输; 环保工程; 市政工程; 钢结构工程; 清洁服务; 道路管理与养护; 土木工程建筑业; 市政管理;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建筑物拆除和场地准备活动; 仓储业; 环境卫生管理; 建设工程施工; 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河南钻井分公司

# 承(分)包商HSE资格证

编号: (2019) 华北工程河钻安证字 [001]

承(分)包商名称: 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 址: 克拉玛依128团工业园区

法定代 表人: 邵明军

HSE负责 人: 刘文明

许 可 范 围: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 固体废弃物治理。(钻前工程、泥浆不落地)

有 限 期: 2019年08月20日至2020年08月19日

确认人(签名): 姜志平

发证部门(公章):

2019年8月20日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环保局

---

师环审〔2016〕114号

## 关于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万 t/a 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万 t/a 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请示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第七师 128 团前山工业园区，地理坐标为：东经 84° 42′ 3.89″，北纬 45° 0′ 46.53″。项目拟新建 2 万 t/a 废弃钻井泥浆无害化处理生产设施一套，处理基本原理是将废弃泥浆经过回收暂存处理—机械分离—絮凝沉淀—机械压滤等过程处理后，将固相物质制成泥饼。该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6240 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装置区、办公生活区、绿化区域、厂内道路和预留区域等。工程总投资约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8%。

---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综合各方面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施工废水经沉砂池处理后回用或用于场地洒水；物料运输、堆场及混凝土拌合点等各扬尘点采取覆盖、洒水、除尘等防尘抑尘措施；施工产生的废弃渣土优先考虑厂区绿化，其余部分送往垃圾填埋场处置；减少施工期废水、扬尘和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

(二)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临时堆场设置挡风墙、防护遮盖、洒水抑尘等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三)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各工段产生的液相滤水部分循环使用，剩余部分由罐车送往春风采油厂联合站处理；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近期冬储夏灌，远期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该项目建设的泥浆存储池、暂存池、收集处理罐、临时堆场地面必须进行防渗、硬化处理，防止应泄露造成环境污染。

(四)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高噪声设备平面布置,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较大的生产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和减振等降噪措施, 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五)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产运营过程产生的泥饼送至砖厂作为制砖原料;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送往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不得随意排放。厂区设置固体废物临时堆场必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要求。

(六)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完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事故防范措施, 定期开展事故环境风险应急演练, 确保预案的可操作性和有效性。严格按相关规定和《报告书》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操作, 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三、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须报我局审批。

四、该项目必须开展施工期环境监理, 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必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合格后, 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由七师环境监察支队和 128 团环保科负责现场监察工作。

  
第七师环境保护局  
2016年10月13日

---

抄送：师环境监察支队，128 团环保科。

---

兵团第七师环境保护局

---

2016 年 10 月 13 日印发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环保局

---

师环函〔2018〕193号

## 关于变更环评批复建设单位名称的复函

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变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中建设单位名称的请示》及附送的营业执照（副本）、转让协议、原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等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我局同意原发文件《关于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环审〔2016〕114号）中的建设单位名称变更为“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批复中其他内容不变。

第七师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4日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环保局

---

师环验〔2019〕24号

## 关于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固体 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请示》及附送的《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第七师128团工业园12号房,占地面积26240m<sup>2</sup>,项目新建一套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生产设施,主要包括生产装置区、办公生活区、绿化区域、厂内道路和预留区域等。2016年9月克拉玛依前山鑫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万t/a废弃钻井泥浆处理项目开工建设,2018年7月投入试运行。

---

## 二、工程变动有关情况

(一) 公司名称变更为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二) 泥浆暂存池 3 个总容 3600m<sup>3</sup>, 改为 2 个总容 2565m<sup>3</sup>; 5 个收集储罐增加到 17 个, 包括: 24m<sup>3</sup> 泥浆收集罐 4 个, 36m<sup>3</sup> 泥浆收集罐 4 个, 35m<sup>3</sup> 泥浆收集罐 4 个, 32m<sup>3</sup> 药品处理罐 3 个, 35m<sup>3</sup> 滤水收集罐 2 个。

##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及运行效果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泥浆处理后压滤出的泥饼及生活垃圾。

泥饼存放于临时储存场地, 临时储存场地建有围挡及防渗处理。自调试至验收监测期间, 已产生 3300t 泥饼, 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 处置后泥饼满足《进一步规范油气田勘探开采废弃物防治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6〕360 号) 的要求。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 由园区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年产生量约 6t。

##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 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对该项目其它环境保护设施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项目投入运营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进一步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A-04-202104134

项 目 名 称: \_\_\_\_\_  
委 托 单 位: 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  
检 测 类 别: 委托  
报 告 日 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04-202104134

样品类型	固体废弃物	来样方式	送检样品
取样地点	新疆玛纳斯农六师新湖农场永进 12 井场	接收日期	2021.4.22
样品数量	1 个	委托人	李延庆
委托单编号	A202104134		
依据标准代号名称	GB 6920-19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GB 7467-1987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及编号	棕色酸式滴定管 (191460) PHS-3C pH 计 (600408N0013040749)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IIIHC14060186) TAS-990Super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4-990A-02-0098) AFS-930 原子荧光光度计 (930-14101128) TU-190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9-1901-01-0457)		
检测结论:	检测数据为实测值, 数据见检测结果表。 签发日期: 2021 年 4 月 22 日		
备注	本公司对本次来样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		
编制人	马桂芳	审核人	张强
		签发人	刘云高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 检测 结 果



报告编号: A-04-202104134

样品名称	压滤液样	样品编号	A202104134-01		
取样日期	2021.4.21	取样人	余嘉仁、王恒乾		
样品性状	无色、微浑浊液体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pH 值 (无量纲)	7.73	2	石油类 (mg/L)	0.12
3	化学需氧量 (mg/L)	32	4	汞 (mg/L)	$7.91 \times 10^{-3}$
5	六价铬 (mg/L)	0.004	6	铅 (mg/L)	0.17
备注					

检测日期: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页:

序号	项目	检出限	主检人
1	pH 值 (无量纲)	/	刘聪
2	石油类 (mg/L)	0.06	刘聪
3	化学需氧量 (mg/L)	4	刘聪
4	汞 (mg/L)	$4.0 \times 10^{-5}$	宋慧婕
5	六价铬 (mg/L)	/	宋慧婕
6	铅 (mg/L)	/	宋慧婕





# 检 ·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A-07-202104133

项 目 名 称: \_\_\_\_\_  
委 托 单 位: 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  
检 测 类 别: 委托  
报 告 日 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A-07-202104133

样品类型	固体废弃物	来样方式	送检样品
取样地点	新疆玛纳斯农六师新湖农场永进 12 井场	接收日期	2021.4.22
样品数量	1 个	委托人	李延庆
委托单编号	A202104133		
依据标准 代号名称	GB/T 15555.12-1995 固体废物 腐蚀性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CJ/T 221-2005 城市 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HJ 786-2016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7-2014 固体废物 六价格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 702-2014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主要检测 仪器设备 及编号	AL204 电子天平 (1232111279)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111 IIC14060186) PHS-3C pH 计 (600408N0013040749) 5B-3C COD 快速测定仪 (18B3C70C047) AFS-930 原子荧光光度计 (930-14101128) TAS-990Super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4-990A-02-0098)		
检测结论:	检测数据为实测值, 数据见检测结果表。		
备注	本公司对本次来样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		
编制人	马祥芳	审核人	张瑾
		签发人	刘云启

签发日期: 2021 年 4 月 22 日

克拉玛依市三达检测分析有限责任公司

# 检 测 结 果

报告编号: A-07-202104133



样品名称		泥饼样		样品编号		A202104133-01	
取样日期		2021.4.21		取样人		余嘉仁、王恒乾	
样品性状		褐色泥状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pH 值(无量纲)	7.14	2	含油率(%)	0.02		
3	化学需氧量 (mg/L)	49.1	4	汞(mg/kg)	0.152		
5	六价铬(mg/kg)	<2	6	铅(mg/kg)	9.53		
备注							

检测日期: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页:

序号	项目	检出限	主检人
1	pH 值(无量纲)	/	马玉芳
2	含油率(%)	/	葛晓
3	化学需氧量 (mg/L)	/	马玉芳
4	汞(mg/kg)	0.002	黄建政
5	六价铬 (mg/kg)	2	李瑞
6	铅(mg/kg)	2.0	李瑞



附件 6 泥浆转运联单 (部分)

钻井 (试油) 废弃物转移联单 <span style="float: right;">编号 <u>永进12A-001</u></span>	
第一部分: 废弃物产生单位填写	
井号 <u>永进12</u> 产生单位 <u>70177</u> (单位公章)	
现场负责人 <u>田晓伟</u> 电话 <u>18139077698</u>	
废弃物名称 <u>泥浆</u> 形态 <u>液态</u> 数量 <u>33980</u>	
发运人 <u>王顺义</u> 运达地 <u>前山石油</u> 转移时间 <u>2024</u> 年 <u>3</u> 月 <u>29</u> 日	
第二部分: 废弃物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者须知: 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 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 有权拒绝接受。	
运输单位 <u>瑞由鑫</u> 运输日期 <u>2024</u> 年 <u>3</u> 月 <u>29</u> 日 车牌号 <u>新G62685</u>	
运输起点 <u>新湖三场</u> 经由地 <u>133团</u> 运输终点 <u>128团</u> 运输人签字 <u>王洪军</u>	
第三部分: 属地管理单位填写	
属地管理单位现场负责人须知: 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 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 有权终止转运。	
属地管理单位 <u>胜利70177队</u>	
现场负责人 <u>李建</u> 电话 <u>13371502277</u>	
第四部分: 废弃物接收单位填写	
接收者须知: 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 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 有权拒绝接收。	
<u>前山石油</u> 环保站 接收单位 <u>前山石油</u> (单位公章) 废弃物数量 <u>33980</u>	
接收人 <u>田叶孙</u> 电话 <u>13779066666</u> 接收日期 <u>2024</u> 年 <u>3</u> 月 <u>30</u> 日	

第一联 产生单位

钻井（试油）废弃物转移联单

编号 永进12A-002

第一部分：废弃物产生单位填写

井号 永进12 产生单位 70177 (单位公章)

现场负责人 田晓伟 电话 18139077698

废弃物名称 泥浆 形态 液态 数量 27260

发运人 李振伟 运达地 前山石油 转移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

第二部分：废弃物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运输单位 瑞安鑫 运输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车牌号 新B 233P2

运输起点 永进12 经由地 133团 运输终点 前山石油 运输人签字 李新明

第一联  
产生单位

第三部分：属地管理单位填写

属地管理单位现场负责人须知：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终止转运。

属地管理单位 胜利70177队

现场负责人 李 电话 13371062277

第四部分：废弃物接收单位填写

接收者须知：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收。

前山石油 环保站 接收单位 前山石油 (单位公章) 废弃物数量 27260

接收人 田小华 电话 13779096464 接收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 钻井（试油）废弃物转移联单

编号 永进12 A-005

## 第一部分：废弃物产生单位填写

井号 永进12 产生单位 70177 (单位公章)

现场负责人 田彪(韦) 电话 18139077698

废弃物名称 泥浆 形态 液态 数量 30440

发运人 李维浩 运达地 前山石油 转移时间 2021 年 3 月 31 日

## 第二部分：废弃物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运输单位 瑞安鑫 运输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车牌号 辽P 715FS

运输起点 永进12 经由地 133团 运输终点 前山石油 运输人签字 付全金

## 第三部分：属地管理单位填写

属地管理单位现场负责人须知：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终止转运。

属地管理单位 胜利70177队

现场负责人 李连 电话 13371002277

## 第四部分：废弃物接收单位填写

接收者须知：你必须核实以上栏目内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收。

前山石油 环保站 接收单位 前山石油 (单位公章) 废弃物数量 30440

接收人 田小林 电话 13779096464 接收日期 2021 年 3 月 31 日

第一联  
产生单位

附件 7 泥浆接收处理及去向证明

## 关于 70177 队永进 12 钻井泥浆接收处理及去向说明

从 2021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从 70177 队永进 12 井总接收泥浆 3429.96 吨。泥饼 1662.86 吨，压滤液 831.57 吨。泥浆经过专业技术处理(压滤技术)，压滤后产生压滤液 1286.24 吨，产生泥饼 2143.72 吨。通过压滤始泥浆中的水和土分离，分离后的废水经检测达到环保要求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处理后泥饼经检测满足《进一步规范油气田勘探开采废弃物防止工作通知》(新环发 360 号)的要求后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



附件 8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 ت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 营业执照

(قوشۇمچە نۇسخا) 2-2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36606304113

<p>نامى</p> <p>تىپى</p> <p>تۇرۇشلۇق جايى</p> <p>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p> <p>تىزىملىتىلگەن كاپىتالى</p> <p>قۇرۇلغان ۋاقتى</p> <p>تىجارەت مۇددىتى</p> <p>تىجارەت دائىرىسى</p>	<p>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p> <p>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p> <p>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南昌路 15 号</p> <p>陈远国</p> <p>壹仟万元人民币</p> <p>2007 年 05 月 17 日</p> <p>2007 年 05 月 17 日 至 2027 年 05 月 16 日</p> <p>经营危险废矿物油（具体内容以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为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石油制品、机电设备、矿产品、棉花、化工产品的销售；机械设备、沥青的生产、加工、销售；清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

登记机关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 年 02 月 11 日



gsxt.xj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gsxt.xjaic.gov.cn

چ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 دۆلەت بۇدا - سانائەت مەنۇيى باشقۇرۇش باش كىتابخانىسى نازارەت قىلىپ باسقۇچا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法人名称：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远国

住所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南昌路 15 号

设施地址：兵团第七师 123 团 17 连

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

废物类别：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71-001-08、071-002-08、072-001-08)

经营规模：利用含油污泥 30000t/a、岩屑泥浆 20000t/a

有效期限：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7 年 2 月 27 日



#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号：6607010801-1

发证机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 年 9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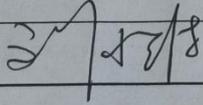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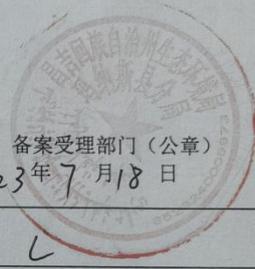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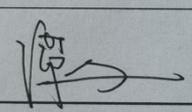
## 附件9 危废转移联单（部分）

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									
2021660000003292									
1. 批准转移决定文号		20216608010224			2. 应急联系电话		19809930086		
第一部分 移出者填写									
3.1 单位名称（公章）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							
3.2 地址		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乌伊路68号							
3.3 联系人		谢秉坤			3.4 联系电话		13563387770		
4.1 运输单位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4.2 道路运输证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罐式）、大型物件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类、3类、8类、危险废物）			4.3 车辆号牌		新J38888		
4.4 联系人		许孝正			4.3 电话		13864747722		
5.1 接受单位		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							
5.2 单位地址		17连							
5.3 接受者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		6607010801							
5.4 联系人		姜学斌			5.5 联系电话		13309960900		
6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接收量	性质	包装类型	包装数量	废物重量	单位
油泥沙		071-001-08	S固态	54.64吨	毒性	槽罐	1	54.64	吨
7. 备注									
8.1 移出者声明：我申明，本转移联单填写的信息是真实的，正确的。拟转移危险废物已按照相关法律和标准确定了运输者和接受者，并进行了包装和标识。									
8.2 产生单位移出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8.3 经办人签名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		
第二部分 运输者填写									
9.1 运输单位接收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9.2 经办人签名		王明祝		
第三部分 接受者填写									
10.1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2 处理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收 <input type="checkbox"/> 拒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3 利用处置方式		R9废油再提炼或其他废油的再利用			10.4 经办人签名		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		
10.5 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10.7 接受者公章				

附件 10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代码	91654200333133020Q
法定代表人	刘小波	联系电话	0991-5534663
联系人	迟杰	联系电话	15805460552
传真	/	电子邮箱	chijie.slyt@sinopec.com
地址	中心经度: 84° 40' 57.0" 中心纬度: 45° 06' 47.7"		
预案名称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p>本单位于2023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3年 月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7月18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年7月18日         </div>		
备案编号	632324 - 2023 - 013 - L		
报送单位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范雨浩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 附件 11 试油日期证明文件

### 关于永进 12 预探井试油期的说明

探井试油期主要是探井完成后，为取得油气储层压力、产量、流体性质等所有特性参数，满足储量计算和提交要求的整套资料录取和分析处理的全部工作过程。试油期主要分为试油论证期和试油施工期。根据永进 12 预探井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实际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和试油求产施工，地层资料录取齐全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决定永进 12 预探井弃井封井，试油期结束，特此说明。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1 日





#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编制日期: 2023 年 12 月 23 日

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 报 告 说 明



1. 客户在委托检测前, 应说明测试的目的, 由本院按有关规范进行采样、测试。
2. 由客户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 本报告只对收到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和因保存不当引起的结果偏差负责。
3. 未经本院书面批准,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本报告, 全文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红色印章无效。
4. 本报告不得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增删或以其他方式篡改。
5. 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批准人签字, 均属无效。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7. 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 仅供参考。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失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9. 对本报告若有疑议, 请在收到报告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院提出申诉, 逾期不予受理, 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 (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乌鲁木齐高新区 (新市区) 环园路南 2 巷 90 号综合楼 1 栋

邮政编码: 830016

联系电话: 0991-6631699

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 (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委托方联系人	常凯强
委托方电话	18754648377
项目地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 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6.1km 处。
采样人员	徐广武、王文杰
分析人员	于宗魁、王甜甜等
检测依据及主要 仪器一览表	见附表 1
备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用 “ND” 表示。
编制人: <u>周宇松</u> 审核人: <u>高伟</u> 签发人: <u>高伟</u> 签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23 日	



## 土壤检测结果

样品类型	土壤	样品数量	2
采样日期	2023.12.8	分析日期	2023.12.11~12.21
样品编码	T1-1-1	T2-1-1	
采样地点	探井井内 E:86°25'24.82" N:44°36'15.63"	探井外 E:86°25'25.16" N:44°36'15.02"	
采样深度	0.0~0.5m		
样品状态	黄色、砂土	黄色、砂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pH 值	无量纲	9.29	9.00
石油烃	mg/kg	ND	10
砷	mg/kg	10.0	9.57
镉	mg/kg	0.12	0.13
六价铬	mg/kg	ND	ND
铜	mg/kg	10	10
铅	mg/kg	18.4	13.8
汞	mg/kg	0.050	0.058
镍	mg/kg	9	6
四氯化碳	µg/kg	ND	ND
三氯甲烷 (氯仿)	µg/kg	ND	ND
氯甲烷	µg/kg	ND	ND
1,1-二氯乙烷	µg/kg	ND	ND
1,2-二氯乙烷	µg/kg	ND	ND
1, 1-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顺-1,2-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反-1,2-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二氯甲烷	µg/kg	ND	ND
1,2-二氯丙烷	µg/kg	ND	ND
1,1,1,2-四氯乙烷	µg/kg	ND	ND
1,1,2,2-四氯乙烷	µg/kg	ND	ND
四氯乙烯	µg/kg	ND	ND
1,1,1-三氯乙烷	µg/kg	ND	ND
1,1,2-三氯乙烷	µg/kg	ND	ND
续下页			

## 土壤检测结果

样品编码		续上页	
		T1-1-1	T2-1-1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氯乙烯	μg/kg	ND	ND
苯	μg/kg	ND	ND
氯苯	μg/kg	ND	ND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乙苯	μg/kg	ND	ND
苯乙烯	μg/kg	ND	ND
甲苯	μg/kg	ND	ND
间,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硝基苯	mg/kg	ND	ND
苯胺	mg/kg	ND	ND
2-氯酚	mg/kg	ND	ND
苯并[a]蒽	mg/kg	ND	ND
苯并[a]芘	mg/kg	ND	ND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蒎	mg/kg	ND	ND
二苯并[a, h]蒽	mg/kg	ND	ND
茚并[1, 2, 3-cd]芘	mg/kg	ND	ND
萘	mg/kg	ND	ND



附表 1: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主要仪器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962-2018	/	实验室 PH 计 PHSJ-3F	XHJ-ZBJCSB-227	2024/7/1
			电子天平 JE302	XHJ-ZBJCSB-042	2024/7/5
干物质和水分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	电子天平 JE302	XHJ-ZBJCSB-042	2024/7/5
石油烃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10-C40)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6mg/kg	气相色谱仪 GC-2010 Pro	XHJ-ZBJCSB-127	2023/11/26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0.002mg/kg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30	XHJ-ZBJCSB-030	2024/7/5
砷		0.01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2024/5/17
镍		3mg/kg			
锌		1mg/kg			
铬		4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0.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2024/5/17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0.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PE-900T	XHJ-ZBJCSB-063	2024/5/17
镉		0.01mg/kg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1.0µ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7820A/5977B	XHJ-ZBJCSB-091	2024/7/7
氯乙烯		1.0µg/kg			
1, 1-二氯乙烯		1.0µg/kg			
二氯甲烷		1.5µg/kg			

续下页

续附表 1: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主要仪器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反-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1.4μ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7820A/5977B	XHJ-ZBJCSB-091	2024/7/7		
1,1-二氯乙烯		1.2μg/kg					
顺-1,2-二氯乙烯		1.3μg/kg					
三氯甲烷(氯仿)		1.1μg/kg					
1,1,1-三氯乙烯		1.3μg/kg					
四氯化碳		1.3μg/kg					
苯		1.9μg/kg					
1,2-二氯乙烷		1.3μg/kg					
三氯乙烯		1.2μg/kg					
甲苯		1.3μg/kg					
四氯乙烯		1.4μg/kg					
1,2-二氯丙烷		1.1μg/kg					
1,1,2-三氯乙烷		1.2μg/kg					
氯苯		1.2μg/kg					
1,1,1,2-四氯乙烷		1.2μg/kg					
乙苯		1.2μg/kg					
间, 对二甲苯		1.2μg/kg					
邻二甲苯		1.2μg/kg				电子天平(百分之一) TD	XHJ-ZBJCSB-069
苯乙烯	1.1μg/kg						
1,1,2,2-四氯乙烷	1.2μg/kg						
1,2,3-三氯丙烷	1.2μg/kg						
1,4-二氯苯	1.5μg/kg						
1,2-二氯苯	1.5μg/kg						
苯胺	0.1m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8600	XHJ-ZBJCSB-259	2025/6/2			
2-氯酚	0.06mg/kg						
硝基苯	0.09mg/kg						
萘	0.09mg/kg						

续下页

续附表 1: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主要仪器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苯并[a]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834-2017	0.1mg/kg	电子天平(百分之一) TD	XHJ-ZBJCSB-069	2024/5/17
蒽		0.1mg/kg			
苯并[b]荧蒽		0.2mg/kg			
苯并[k]荧蒽		0.1mg/kg			
苯并[a]芘		0.1m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8600	XHJ-ZBJCSB-259	2025/6/2
茚并[1、2、3-cd]芘		0.1mg/kg			
二苯并[a, h]蒽		0.1mg/kg			

——报告结束——

附件 13 验收检测现场照片



土壤采样

## 附件 14 自查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			
建设单位名称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潮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环评时间	2020.05.29	开工日期	2021.03.30
	竣工日期	2022.07.31	调试日期	/
	设计单位及批准文号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环评单位及批准文号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师市环函[2020]15号
投资(万元)	实际总投资(万元)	59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71
		废气治理 10 噪声治理 5 绿化及生态 10	废水治理 60 固体废物治理 268 其他 18	
实际建设主要内容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钻井总进尺 6272m，完井后进行了阶段性试油，获取了有关技术参数。			
是否具备验收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填表人			填表时间	2023.11.26
审核人	 张庆春		审核时间	2023.11.26

附件 15 内审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审表

建设项目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
建设单位名称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内审时间	2024 年 1 月 22 日
内审人员	卢浩 孙宇 张庆春
现场检查情况	已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封井。
验收报告审核情况	验收报告编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规范编制要求。
整改落实情况	已落实
是否具备验收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落实后上会 安全总监（副总监）：  时间：2024 年 1 月 22 日

## 附件 16 验收意见

###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永进 12 预探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 月 3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进 12 预探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环评文件和审批决定，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施工单位(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钻井分公司)、环评单位(森诺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和 3 名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核对了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审阅了相关档案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和验收调查单位对验收调查表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项目建设 1 口永进 12 预探井。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3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 年 5 月 29 日，第六师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审批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师市环函[2020]15 号”；

2021年3月30日，项目开始施工；2021年8月15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

2021年9月10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2年7月31日，试油结束，根据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实际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和试油求产施工，地层资料录取齐全，永进12井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项目封井完工；

2023年12月1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进行了对该项目竣工日期网上公示。

项目施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3、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59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71万元，占总投资的6.24%。

### 4、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建设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工艺、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占地面积为21988m<sup>2</sup>，均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荒地。项目建设划定了施工作业范围和车辆行驶路线，未随意开设便道、扩大占用、扰动地表，施工结束后对施工迹地进行了清理平整，并进行生态恢复。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

####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通过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未外排；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二号联合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回注地层；生活污水排入移动厕所，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直接外排；因此，项目未对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2）废气

施工期钻井过程中，采用了柴油钻机和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并采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地面施工则采取了一系列的扬尘控制措施。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随施工的开始而开始，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施工期现场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井场道路一侧，选用低噪声设备，整体设备安放稳固，柴油发电机安装消声器，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设备运转正常，控制汽车鸣笛和速度，降低噪声危害。施工噪声未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且随施工期结束已随即消失。

## （4）固体废物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采用了“泥浆不落地”工艺，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针对三开钻井过程

中使用气制油合成基钻井液产生的废弃泥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中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以矿物油为连续相配制钻井泥浆用于石油开采所产生的废弃钻井泥浆（071-002-08），三开钻井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委托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贮存在井场的垃圾箱内，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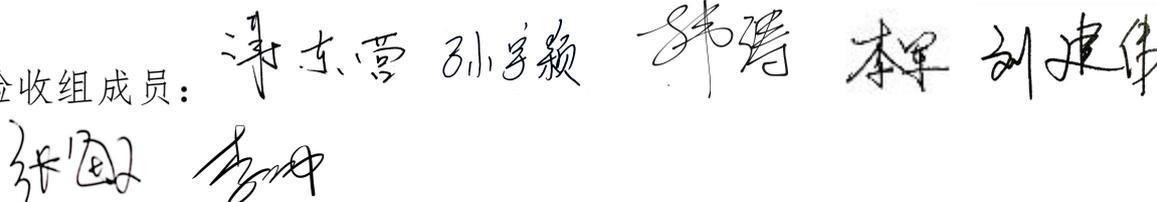
#### 四、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期间，根据井场内、外检出指标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表1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其他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的筛选值；可见，项目在钻井过程中对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 五、验收结论

根据《永进12预探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结论和现场核查，项目建设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永进12预探井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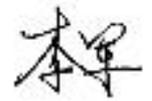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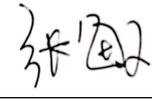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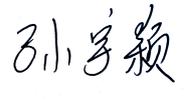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31日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永进 12 预探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卢浩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主管	18866676885	
	验收调查单位	李帅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53889684	
组员	设计单位	李军	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副所长	13561018758	
	施工单位	刘建伟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副经理	17754363996	
	环评单位	张敏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280386895	
	评审专家	孙宇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第一监测站	教授	15099661838	
		谢东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高工	13999127099	
		韩涛	乌鲁木齐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099227923	
	其他					

注：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 永进 12 预探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意见

2024 年 1 月 3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永进 12 预探井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意见汇总如下：

- 1、核实具体的封井时间，试油期时间；
- 2、核实固废去向，补充相关处置协议或说明；
- 3、补充依托设施的可行性说明；
- 4、补充环保投资对照表；
- 5、明确项目临时占地类型。

东营 孙颖 韩涛

验收组

2024 年 1 月 31 日

附件 18 整改说明

## 永进 12 预探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2024 年 1 月 3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永进 12 预探井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根据专家意见，项目组对报告进行了调整，并补充了相关资料，具体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整改意见 1：**核实具体的封井时间，试油期时间；

**整改说明 1：**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补充完善了项目具体的封井时间，试油期时间，详见报告 P2。

**整改意见 2：**核实固废去向，附相关处置协议或说明；

**整改说明 2：**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核实了固废去向，附相关处置协议或说明，详见 P22~P23。

**整改意见 3：**补充依托设施的可行性说明；

**整改说明 3：**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补充了依托设施的可行性，详见 P11。

**整改意见 4：**补充环保投资对照表；

**整改说明 4：**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补充环保投资对照表，详见 P25。

**整改意见 5：**明确项目临时占地类型；

**整改说明 5：**已按照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已明确占地类型，本项目占地均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荒地，占地主要为井场、道路等详见 P43。

李东莹 孙宇颖 韩强

验收组

2024 年 2 月 27 日

## 附件 19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为探索永 3 井南复合圈闭 J<sub>2</sub>X<sub>2</sub><sup>1</sup>③号砂体含油气性，兼探 J<sub>2</sub>X<sub>2</sub><sup>1</sup>②号砂体，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永进 12 预探井的钻探和试油工作。本项目只涉及施工期的钻井作业、试油作业，不涉及运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应在确定开采规模后，在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进行分析。根据项目拟建内容，在初步设计和环境保护篇章中提出了环保措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第四十一条 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的要求。在环境保护篇章中，对施工期的环境影响、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进行了分析及论证，并对环保投资进行了估算，纳入工程总投资，其中总投资概算为 5950 万元，环保投资概算为 371 万元，占总投资的 6.24%，为各项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保证了资金需要。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的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实际环保投资 371 万元。

#### 1.3 验收过程简况

- 1、2020 年 3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
- 2、2020 年 5 月 29 日，第六师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审批了《永进 12 预探井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号为“师市环函[2020]15 号”；
- 3、2021 年 3 月 30 日，项目开始施工；2021 年 8 月 15 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
- 4、2022 年 9 月 10 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2 年 7 月 31 日，试油结束，试油结果表明永进 12 井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项目竣工，同时进行封井；
- 5、2023 年 12 月 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竣工日期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进行了网上公示；
- 6、2023 年 12 月 1 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7、2023年12月2日，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调查期间永进12井已封井，探井钻井期、试油期污染物已得到有效处置，并开展了生态恢复，效果良好，未造成环境污染；

8、2023年12月8日，对项目场地的土壤污染情况进行了现状监测；

9、2024年1月，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10、2024年1月31日，本项目召开了验收评审会，专家组出具了专家意见，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 **2.1 信息公开**

2023年12月1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竣工日期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slof.sinopec.com>）进行了网上公示。

2024年3月1日，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对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验收意见进行了公示。

### **2.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卢主管，18866676885）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 **2.3 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无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无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未收到公众意见和投诉，无行政处罚，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运营。

##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3.1.1 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为了确保各项设施的有效运行，建设单位制定了各类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转记录、保养记录。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巡查等方式及时发现该项

目设施运行中出现的问题，通过公司领导由生产调度会安排解决问题，并严格督察解决的结果，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调查与资料核实，建设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比较完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风险因素识别与评价；建立完善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其组成及各岗位职责；预防与预警；给出应急报告相应程序，并根据钻井特点和风险源特性制定各专项事故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程序；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备，明确内部应急资源保障（包括应急设施及器材、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和外部应急通讯联络方式等。

根据应急预案的要求，本项目井场内存放相应应急物资和设备，并按照应急演练计划的要求，中石化胜利工程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70177 队对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定期进行演练。

### 3.1.3 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监测，且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未要求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3.2.1 环境保护措施

#### 1、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使用彩条带等措施严格限制施工活动范围；

(2) 钻井过程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无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3) 钻井作业结束后，对井场进行了平整，临时占地生态已恢复；

(4) 制定办法并强化野外火源管理，严格要求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管理；

(5) 放喷池进行有效防渗处理，并设置规范化的环保标识，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6) 施工现场定时洒水，减少扬尘，施工使用的粉状材料，运输、堆放时采用遮盖等措施，有效防治扬尘；

(7)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无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8) 工程结束后，临时占地已恢复原地貌。

## 2、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1) 加强了施工管理；

(2) 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管理制度，采取了控制施工作业面积、洒水降尘、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

(3) 所使用的机械设备性能良好，施工过程中未发生机械故障；

(4) 采用了高品质的柴油，有效降低了柴油燃烧废气中污染物的排放量。

## 3、水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1) 钻井废水

本项目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随钻随治”产生的压滤液（钻井废水）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井场、道路洒水降尘。

(2) 试油废水

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至新春公司春风二号联合站处理，经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推荐水质标准后，回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未外排。

(3)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场地设置环保厕所 1 座，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内，拉运至中石化新疆新春采油厂管理一区生活基地合理化处置，未外排。

## 4、声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

本项目施工期合理布局了钻井现场，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加强了施工管理，设备安放稳固，各类机泵安装了减震机座，加强施工管理和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夜间无高噪声设备施工，运输车辆路线避开居住区等人群密集的地方，在集中式居民住宅区附近减少喇叭鸣放。随着施工结束，噪声影响已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较轻。

## 5、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胜华实业公司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钻井泥浆全部输送至“泥浆不落地”泥浆槽中循环利用。一开二开水基泥浆产生的钻井固废采用“随钻随治”和集中处理两种方式同时进行。“随钻随治”产生的滤饼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

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处理不了的钻井泥浆直接拉运至克拉玛依前山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后滤饼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 65/T 3997-2017）标准的要求，用于建设井场道路和井场钻前工程作业。

针对三开钻井过程中使用气制油合成基钻井液产生的废弃泥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以矿物油为连续相配制钻井泥浆用于石油开采所产生的废弃钻井泥浆（071-002-08），三开钻井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委托新疆锦恒利废矿物油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 （2）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箱，拉运至北五岔镇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不存在乱堆乱扔现象。

### 3.2.2 保障环境保护设施有效运行的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并做维修记录，严格执行井场管理制度。

### 3.2.3 生态系统功能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永进 12 井已封井，临时占地已恢复原地貌。

### 3.2.4 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 1) 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
- 2) 加快施工进度，缩短施工期，以减轻施工活动对区域野生动物的影响。

##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3.3.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 3.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 3.3.3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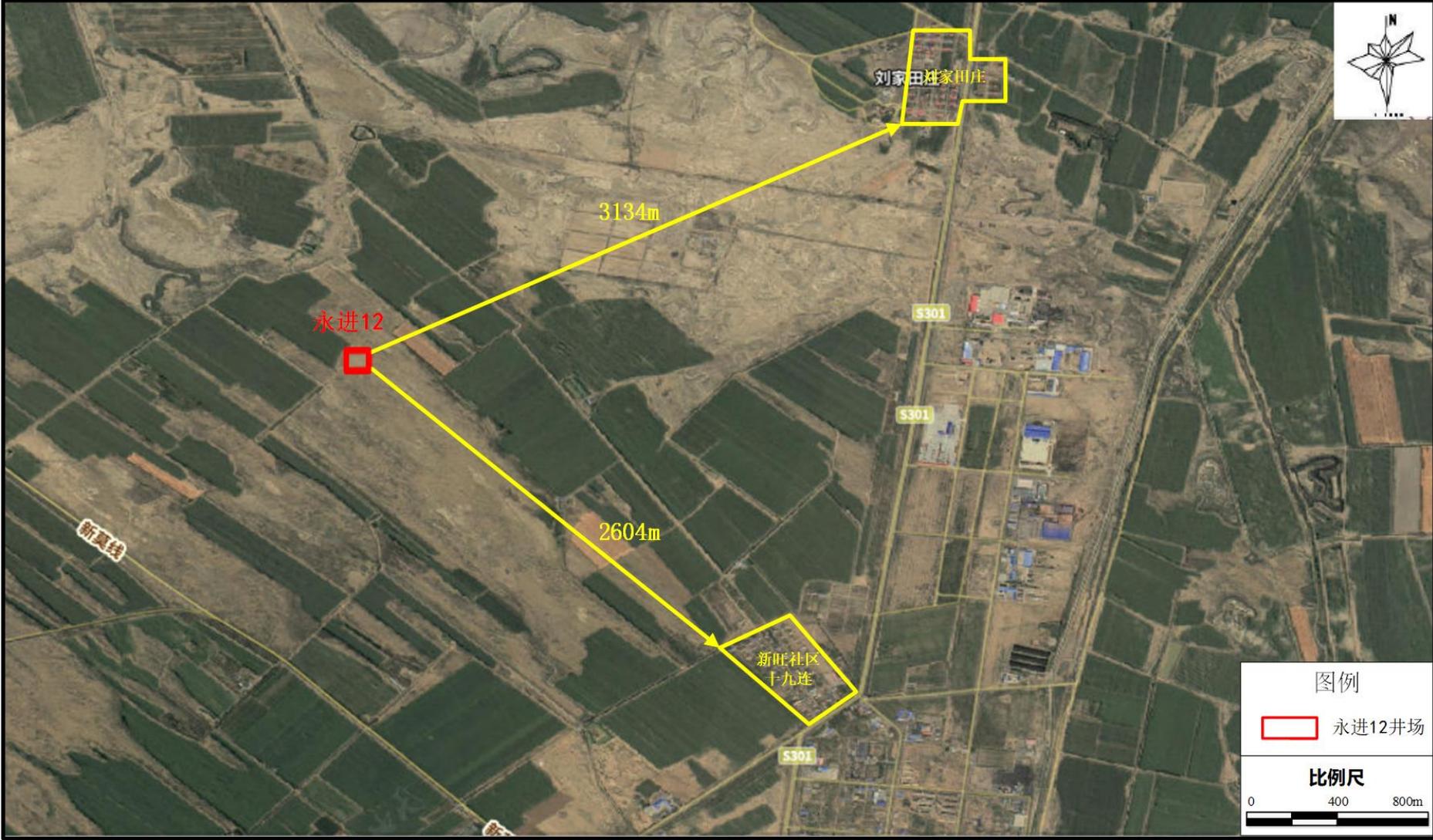
## 4 整改工作情况

见附件 18 整改说明。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环评阶段与实际建设位置关系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卢浩

项目经办人(签字): 卢浩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永进 12 预探井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境内, 新湖农场西北方向 3.4km 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09 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建设, 第 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设计生产规模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 设计钻深 5795m				实际生产规模	新钻永进 12 预探井 1 口, 实际钻深 6272m		环评单位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第六师五家渠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师市环函[2020]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建设地点坐标(中心点)	X 4941137.36, Y 15454237.91				线性工程长度(千 m)	/		起始点经纬度	/				
	设计单位	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保护调查单位	山东致合必拓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调查时工况	已封井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0				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万元)	94		所占比例(%)	1.71				
	实际总投资(万元)	595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71		所占比例(%)	6.24				
	废水治理(万元)	6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68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1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中石化新疆新春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54200333133020Q	验收时间		2024 年 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特征污染物														
生态影响及其环境保护设施(生态类项目详填)	主要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位置	生态保护要求	项目生态影响	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			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效果				
	生态敏感区													
	保护生物													
	土地资源	农田	永久占地面积			恢复补偿面积				恢复补偿形式				
		林草地等	永久占地面积			恢复补偿面积				恢复补偿形式				
	生态治理工程		工程治理面积			生物治理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率				
其他生态保护目标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 t/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 m/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4、主要生态保护对象依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验收要求填写, 列表为可选对象。